

十五、第 4 屆第 8 次臨時會第 6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19 日上午 11 時 24 分）

二讀會：審議 115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工務部門、民政部門）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請就座，開始開會。（敲槌）上次的會議紀錄放在各位同仁桌上，請大家詳閱，有沒有意見？會議紀錄呢？第幾頁？我們確認一下，我們現在再確認會議紀錄，我的已經沒有黑點了，第幾頁有問題？剛剛？文華主任，黑點的是第幾頁？

本會議事組王主任文華：

向大會報告是會議紀錄第 6 頁。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 6 頁？

本會議事組王主任文華：

對，第 6 頁，都市發展局歲入第 20 頁，尚在審議中，那個註那邊，原來是寫第 20 頁到第 24 頁，更正為第 20 頁尚在審議中，這是第一個，第二個是都市發展局歲出部門第 25 頁至第 31 頁；照案通過，註：都市發展局歲出第 32 頁至 48 頁，尚在審議中，以上做更正。

主席（康議長裕成）：

所以我桌上的還是錯的，沒有第 20 頁，第 20 頁就是 4 億元那筆，所以尚在審議中，第 25 頁到第 31 頁，第 25 頁、第 31 頁還沒完，可是第 32 頁到第 45 頁不是邱于軒議員也念過了嗎？也發言了，這樣沒有問題了？改好了，因為那天確實有點亂，如果會議紀錄看過沒有意見的話，會議紀錄就確認。（敲槌）請召集人上報告台，請準備宣讀，我們繼續在第 20 頁的部分對不對？就是那 4 億元的部分。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歲入預算第 20 頁，科目名稱：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賸餘繳庫，預算數 4 億 2,022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修正通過。二、刪減預算 2,000 萬元。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您說您的結論就好，理由上禮拜已經講過了，要刪？要擱？還是要如何？

邱議員于軒：

結論就只能擱置，不然怎麼辦？就再擱置討論。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那這筆擱置中對不對？

邱議員于軒：

但是我們可能在審議這筆預算前，我還是請都發局要跟財政局確認，就是到底 114 年要繳多少錢？現在已經 1 月，不可能連 114 年要繳多少錢財政局還沒算出來，因為 113 年只繳 2,000 萬元，114 年繳的錢也可以來做 115 年的參考，那只能先擱置，讓後面預算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那這筆第 20 頁的部分，4 億 2,022 萬 7 千元全數擱置。（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歲出第 32 頁至第 45 頁，科目名稱：都市發展業務－都市發展業務，預算數 10 億 4,046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 32 頁到第 45 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邱于軒議員，我差一點敲下去。

邱議員于軒：

不好意思我要問的是第 37 頁，就是這兩筆都是補辦預算大概 1,000 萬元對不對？第 37 頁，請問這個都執行完了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邱議員于軒：

城鄉跟環境的總顧問。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這部分城鄉風貌這 2 筆補助都執行完畢。

邱議員于軒：

他們大概什麼時候撥款？都是中央固定補助對不對？是中央固定補助嗎？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每年固定的補助。

邱議員于軒：

每年固定的補助？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對，有部分也還在執行中。

邱議員于軒：

部分執行中？〔對。〕還沒有完成？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還沒。

邱議員于軒：

所以我才問你，我知道這還沒有完成，〔是。〕哪幾筆還沒有完成？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這個部分是不是請同仁說明？

邱議員于軒：

請執行的同仁說清楚好不好？〔是。〕因為這個是輔導社區的錢，部分中央補助，部分配合款，我要問的是 115 年目前這個計畫的狀況怎麼樣？因為這是補辦預算，〔對。〕應該 115 年還會有一樣的計畫。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有繼續。

邱議員于軒：

我先把我的問題全部問完，因為我時間有限，第一個因為今天早上有個記者會我覺得很有趣，在講中央還沒有審預算，可是據我了解，其實很多時候中央所訂定的計畫並不會那麼快撥款對不對？有的時候可能 8 月或是其他月分。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8 月有時候 10 月。

邱議員于軒：

8 月甚至 10 月對不對？〔是。〕所以才需要補辦預算，局長，這段期間你們都怎麼度過？如果中央錢還沒有撥下來，你們怎麼度過？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我們會有一些補助或一些發包，我們都會有一個開口性的說法，因為要等中央撥補到之後才能夠動支，不會說有契約關係錢沒到的話沒辦法執行。

邱議員于軒：

所以大家很清楚，大家都做那麼久的議員，因為今天記者會有些沒有做過議員的我覺得很好笑，第一個、只要是過去曾經核定的錢都可以持續做對不對？〔對。〕因為中央好像 8 月甚至 10 月才撥款對不對？〔對。〕就算 8 月到 10 月才撥款，基本上還是持續的執行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基本上他是可以繼續執行。

邱議員于軒：

他就是可以繼續執行，對業務沒有影響對不對？現在回到預算的問題，有些 114 年的，你到今天還沒有執行完是為什麼？哪些？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因為像 114 年部分是到 10 月底才給我們。

邱議員于軒：

10 月底，中央到 10 月，中央為什麼不審快一點？這個是很早就決定了，這個沒有審預算的問題，這個很早就審定了。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這也是內政部作業比較慢。

邱議員于軒：

為什麼內政部要作業這麼慢，到 10 月才給我們？以至於到現在我們很多的東西都沒有執行完，現在都已經 1 月中央在幹什麼？中央內政部在幹什麼？所以我覺得很好笑，懂預算的人就會覺得有些議題很好笑，我現在問你有哪些項目？這個加起來林林總總 1,050 萬元對不對？1050 萬元，〔對。〕你有幾項還沒有執行完的？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還在執行中的…。

邱議員于軒：

大概有幾項在執行中？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曾科長思凱：

這個社區規劃是…。

邱議員于軒：

你答不出來是不是？答不出來我就先擱置。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曾科長思凱：

這兩個預算都正在執行中。

邱議員于軒：

局長第一次講的我就覺得有問題，我第一個問題：是不是都執行完？據我了解我自己去看大概 8 月才核定，一定 10 月才撥款，不可能執行完，你現在 1 月連 114 年的計畫還沒有執行完，還在討論 115 年，你到底有多少沒有執行完？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曾科長思凱：

這兩案正在執行中。

邱議員于軒：

都沒有執行完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曾科長思凱：

我們是照預訂的計畫，一個是 9 月會結案，一個是今年的 10 月會結案。

邱議員于軒：

現在都還沒有執行完，你預訂 9 月 10 月，中央 10 月才撥款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曾科長思凱：

去年就已經核定。

邱議員于軒：

去年核定但沒撥款對不對？〔對。〕沒有辦法執行完，原因是什麼？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曾科長思凱：

因為這個案子是中央總預算通過後才會去核定這個預算。

邱議員于軒：

他 114 年已經通過了。〔…。〕

都市發展局社區營造科曾科長思凱：

對，他過去每年都是這樣的情形，〔…。〕對，〔…〕因為是中央…，〔…。〕

立法院通過後才會撥款。〔…。〕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等一下處理，還有陳美雅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局長，34 頁你們有一些針對都委會外聘委員還有專案小組外聘委員的費用，我比較好奇請教最近媒體有報導的例子，請你說明。就是高雄市針對大林蒲遷村聽說已經定案而且一坪換一坪，未來大林蒲會做材料什麼園區，我不清楚這個是做什么的，請你說明，這部分到底現在進度如何？針對都市發展的部分。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大林蒲遷村我們現在的推動進度，是在去年的 12 月底已經完成新材料循環園區還有…。

陳議員美雅：

請問這個園區是要做什么用途？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基本上是經濟部提出進行的…。

陳議員美雅：

所謂的新材料是指什麼？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這是一個循環經濟的做法，就是它由某一個廠商產出的一些廢料或…。

陳議員美雅：

是廢料的一個收置廠嗎？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會進入下一個工廠的原料，所以它會構成一個循環。

陳議員美雅：

講白話一點就是那個地方未來要變成一個廢棄物的堆置廠。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不是。

陳議員美雅：

不然是什麼意思？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屬於園區的部分，現在…。

陳議員美雅：

它所謂的新材料是指什麼意思？你剛剛不是講，就是一些工廠它廢棄以後的東西放在那邊，要再利用由那邊的工廠再…。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沒有，它會構成一個循環產業的循環圈。

陳議員美雅：

什麼樣的循環產業？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比如中鋼它會產出很多的熱冷熱氣，那些蒸氣可以變成下一個產業使用熱氣的一個循…。

陳議員美雅：

所以大林蒲會建哪些工廠還是什麼你所謂的新材料？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因為這部分是經濟部它所提出的計畫，它把這些既有材料生產的廢料變成下一個工廠的原料。

陳議員美雅：

有哪些廢料？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基本上像中鋼最主要是蒸氣，還有它產出的一些比如說…。

陳議員美雅：

爐渣。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爐渣它可以再做循環利用。

陳議員美雅：

就這兩種？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不只啦！當然我可以提供更詳盡的資料。

陳議員美雅：

請問那個地目用變更嗎？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地目要變更。

陳議員美雅：

變更過了沒有？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現在已經在…。

陳議員美雅：

送進都委會？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內政部都委會已經在審議，1月27日…。

陳議員美雅：

還沒有變過就對了，一坪換一坪是 OK 沒問題的，是不是？對大林蒲的民眾。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基本上是建議計劃書核定的。

陳議員美雅：

請你會後把你們現在…，剛才本席所詢問的新材料循環園區，你們現在的審查進度到哪裡？還有預計那邊要做怎樣？它的範圍多大？是整個全部的大林蒲都要變更嗎？變更以後的地目叫什麼？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就是屬於新材料園區的這種產業…。

陳議員美雅：

地目呢？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產業專用區。

陳議員美雅：

變成是一個專用區就對了，〔對，〕，另外一個特用的專業用區，〔對，〕局長，我看你都講不太清楚都很模糊耶！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沒有，園區的用地都稱為產業專用區。

陳議員美雅：

要變過去就對了。〔是，〕麻煩你再把資料提供一下。〔是。〕未來那邊能夠提供多少新的就業機會，有評估過嗎？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有，都有估計。

陳議員美雅：

多少？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我沒有具體的資料，但是至少…。

陳議員美雅：

麻煩彙整一下針對這部分，因為都委會也肩負著高雄市很多的城鄉發展面向，對你們來講也很重要，麻煩你去了解，會後把資料提供給本席說明一下。

第二個，我想跟你討論有關 39 頁，你們會做社會住宅的部分，我還是要再一次提出，有關社會住宅很多人有各自不同的想法，我上次質詢也提出來，針對青年朋友給他們一定的比例，甚至我們也希望，譬如他是新婚，可以給他比較再更前面一點的優先順序鼓勵一下…。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是。〔…。〕這部分我們在原有社宅規劃上都內含大概 40%以上，包括銀髮住宅，這個要跟社會局合作。相對的我們在社宅的設計就是全銀的設計，也就是當獨居的銀髮族進駐時，我們在裡面的室內設計都有友善的設計，婚育宅部分也在規劃中，最近就會發佈，除了給予審查的優先，我們也會給予育兒租金補貼，這部分會再做調整加碼。〔…。〕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李順進議員發言。

李議員順進：

聽到我們先進的發言，我也想補充一下。局長，我看預算這麼多，小港能夠變成大港嗎？不然我們永遠都是「小港仔」小港、小小的，你們的計畫那麼多，我們有大機場、有大港口，有新循環材料園區，卻永遠都是小港、小小的港，我們要轉大人啦！局長，我們可以轉大人嗎？小港也要轉大人，要怎麼轉大人，你都市計畫的業務能不能讓小港轉大人？我們擁有那麼好的地方。預算我是支持，但是我希望你們在發展上不要去為難市民朋友，以都市發展的框架，你為難那些小市民朋友，6 萬、12 萬、18 萬、斷水斷電，這樣跟都市發展好像有點差別。大事情你們也沒辦法，就只會找這些小老百姓開單，編了那麼多的

預算給你們，不是局長啦！下面的人也都要知道，一通 1999，你們一去就是要 6 萬、一去就是要 12 萬、一去又是 18 萬，這跟你們要都市發展的情況好像不太一樣。沒有這些周邊的工業，局長，我是要拜託你，看能不能在勸導跟輔導方面，你們要找地方給他們，你們又沒有地方給他們。新材料循環園區現在還在走，高雄市都委會剛通過，現在要送到部都委會，部都委會還在審議，連排都還沒有排進去。剛剛我聽你在答復的時候，你現在剛送，還要走多久？這些周邊的在新材料循環園區還沒有成立之前，還沒有審定之前，是不是在都市發展的業務上能夠趨向多輔導？不然他們也沒地方可以去，是不是可以拜託？

第二、我也要一份資料，剛剛陳美雅議員關心新材料循環園區以及大林蒲遷村狀況，你也準備一份資料給我。你在這個 10 億 4,000 多萬元的預算，用在我們相關的事項，等一下你也說明，有沒有編在這個裡面？我們希望能夠支持。

第三、本席也認為一些土地開發業務還有新材料循環園區之後，相關的局處應該可以先行配合，譬如說協議價購的問題會不會因為部都委會還沒有審議還沒有核定，當然 1 坪換 1 坪，還有居民在那邊本來是營業的，5 坪、8 坪，他就可以營業，但是到新的重劃區之後，新的遷村預定地之後，他們的 8 坪、10 坪是沒有辦法做的，能不能讓這些生意人已經原來就有在做生意的，或是有些工廠能夠輔導他到達可以開業、可以生存？我是紅毛港人，我現在還接受到紅毛港以前陳情案的一些困難跟他們的處境，有的商業區根本就沒有辦法補他們，有的營業項目都沒有辦法因為遷村而繼續營業，只能被迫收起來還投訴無門。局長，是不是我跟你拜託？在這方面，做生意人的部分是不是能夠特別地幫他們考慮一下？就是協議價購部分能不能儘早？可能不是你們…。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首先針對前鎮跟小港地區，其實這裡都是國家重要門戶，有空港也有高雄港。我們的國際機場就稱為高雄國際機場，並沒有把前鎮、小港區忽略掉，這個是肯定會支持的，我們新年度也編 1,500 萬元要做通盤檢討，希望能夠為小港、前鎮地區的轉型發展來做檢討。

第二個，在我們的遷村，1 坪換 1 坪是住商土地。目前也已經即將在 2 到 3 月之間，我們開始協議價購土地的先期協商。首先是宗教設施的用地，之後住商土地部分大概在 4 月就會啟動，每場大概 50 人，逐步進行協議規劃。預期 6 月完成新材料循環園區跟安置地的都市計畫變更，之後我們會持續把這些包括地價查估，住商土地一直到 6 月大概會有一些調整的協議價購，然後簽約，這些都會完成。

當然我們希望能夠在今年 12 月底以前早點完成一些協議價購作業。等這個都市計畫變更完畢，環評也通過，同時新材料循環園區也報行政院核定的時候，我們即刻可以啟動遷村的換地。在輔導有做商業的，屬於營業業主，我們希望能夠在遷村啟動的時候，只要在遷村計畫書有規定的，有一些輔導，這部分都會同時進行。以上報告。〔…〕好。〔…〕好。〔…〕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剛剛有舉手的，有陳美雅議員的第二次跟李雅靜議員的第一次。請李雅靜議員先發言，還有邱于軒議員。讓李雅靜議員先發言，好嗎？你們的議題…。要不要讓邱于軒議員先發言？還是…？

邱議員于軒：

因為預算是這樣，我們這個是出，我們其實歲入有些有擱置，是不是歲出同步擱置？因為這是出，其實很多筆，我覺得…。

主席（康議長裕成）：

議事組他們會整理。

邱議員于軒：

議事組，你要做功課。

主席（康議長裕成）：

議事組要彙整整理。

邱議員于軒：

你們要做功課，比如說第 43 頁的，我印象深刻就是陳美雅議員之前問的公正轉型，那個入已經擱了，出也要擱。另外一筆我自己擱的是 160 萬元的，包租代管的，對不對？這個入也擱了，你歲出也要擱，所以都不用在議事廳上浪費我們的時間，第 40 頁的 160 萬元，議事組你要不要整理一下？到底…。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休息。

邱議員于軒：

對。入擱了哪些，你出同步也要擱。

主席（康議長裕成）：

議事組，就是上次審完歲入，在這裡 32 頁到 45 頁，你不能再拿上禮拜的舊資料放在這裡。

邱議員于軒：

所以…。

主席（康議長裕成）：

你要備註哪裡被擱了，第幾頁跟歲入有關的都要同步，議事組不能夠說都沒

有在這裡做註記。

邱議員于軒：

那麼我們審查才快，因為你出、入如果過了，就是出跟入一起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議事組有什麼要辯解的嗎？還是小組要處理？

本會議事組王主任文華：

這部分委員會要整理出來。

主席（康議長裕成）：

委員會要整理出來，可是你這裡是總管。

邱議員于軒：

大會管你誰整理？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對，委員會會刪，但是你們是總整理。

邱議員于軒：

大會要提醒大家。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不管是委員會，還是議事組，總是有人要提出來。趕快處理，我們讓李雅靜議員發言完再休息，因為後面都是第二次發言。你也是一樣的事情，那就不發言了，謝謝。議事組趕快整理，委員會也要整理。

李議員雅靜：

其實我也是要詢問社宅包租代管的問題，你每年的總經費都高達 2 億多，對不起，因為沙啞，不是感冒，而是話多，聲音沙啞，開玩笑。你們計畫總經費是每年有 2 億 700 多萬元，中央補助 1 億多元，地方的配合款也有。我想請教一下，115 年是第幾年的計畫了？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我們看到預算書的這筆錢是中央第五期包租代管的計畫，從今年開始。

李議員雅靜：

已經第 5 年了？〔對。〕第 5 年。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第五期。

李議員雅靜：

我問的是第幾年的計畫，它是持續型的嗎？還是今年是元年，第一次執行？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沒有。第一期從 107 年開始，現在已經進行到第五期，第五期就從今年度…。

李議員雅靜：

107 年的預算是多少？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107 年，那個時候…。

李議員雅靜：

我不問你 107 年，你去年計畫多少？總經費？114。快，去年的預算還要翻？去年沒有執行那麼多，是嗎？他現在找不到，旁邊的人幫忙找。你們這筆預算到底是包租代管，包租了什麼？代管了什麼？另外這代管，其中因為是你們委託嘛，你們到底委託什麼樣的業務內容？難道公務人員沒辦法去做這件事情嗎？為什麼什麼事情都要委外、委外、委外。就像我這個會期一直在講的，你們現在就只剩下局長沒有委外，因為局長是市長指派的，未來或許連科長都要委外。什麼都委外，公務人員到底在做什麼事呢？請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包租代管這個計畫，基本上是中央補助地方的計畫。基本上希望我們透過一些輔導請一些業者來協助我們媒合外面，等於民間的一些住宅資源提供給弱勢家庭或是就學青年，做租屋協助。所以這個業務主要是請業者媒合外面一些空屋，應該說有一些房東如果有房子沒有出租出去的…。

李議員雅靜：

有沒有空屋理當也是財主單位那邊會知道的，如果比較特定對象的部分也是社會局，怎麼會是都發局的業務？然後你們每年編列那麼多的預算，我看你編列多少？4,000 多萬是不是？不止喔！你們總共今年編列多少預算？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今年的委辦費我們編 2,563 萬，就是預算書看到 39 頁這個部分。

李議員雅靜：

對，在 39 頁 2,000 多萬。但我現在看到的不止啊！我看到其中有一筆是 3,300 的，還有一筆是 4,000 多的，我想你這樣翻來翻去…。我知道你有跟我說明過，我還是越想越奇怪，你什麼都委外出去，你們到底做什麼事情？負責辦理招標、委外而已嗎？你們現在公務人員的工作，你們的專業只剩下辦理上網、採購、招標而已嗎？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應該這樣子，跟議座報告，因為…。

李議員雅靜：

媒合率多少？你現在手上有多少空的房子？你又媒合多少？透過誰來媒合？多少人知道這件事情？你知不知道路邊還有很多街友是沒有房子可以住的？你們到底做了什麼事情？他們如果只管理房子還需要委外嗎？預算就省下來了啊。你每年編列多少委外？你委外的經費多少？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2,500 多萬。

李議員雅靜：

不是錢嗎？都發局很有錢，你們是有錢的單位，你們的錢都可以四處給人家，但是錢也不是這樣亂花的。2,000 多萬我拿去工務局多好運用你知道嗎？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這個是中央撥給地方政府執行計畫的費用。〔…。〕議座，我舉去年的例子，我們每期都有一個計畫戶數，意思就是說業者承攬我們這個包租代管的專案，我們第四期他就必須要負責媒合到 1,600 戶。第四期總共媒合 1,726 戶，所以有達到我們的目標。這其實對於照顧弱勢，因為確實弱勢在找房子不好找，所以會透過包租代管，由包租代管業者去跟房東溝通，說服他們把這樣的房子釋出，來照顧這些弱勢的家庭。〔…。〕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休息一下，請委員會去跟三位議員說明，休息。（敲槌）

各位同仁，我們早上審到這裡好不好？今天上午的議程到這裡結束，因為還有一些上個禮拜有沒有刪？有沒有擱置要再整理。上午議程到此結束。（敲槌）

各位同仁請就座，繼續開會。（敲槌）接續上午的審議順序，現在從都發局第 32 頁到第 45 頁開始，還要宣讀嗎？剛剛早上講一半，那就請宣讀。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歲出第 32 至 45 頁、都市發展業務、預算數：10 億 4,046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補充說明：其中第 39 頁都市發展業務－住宅發展業務－業務費－委辦費－內政部補助辦理「高雄市社會住宅包租代管第 5 期計畫」2,563 萬元；第 40 頁都市發展業務－住宅發展業務－業務費－一般事務費－內政部補助辦理「高雄市社會住宅包租代管第 5 期計畫」業務處理費（中央補助）預算數 160 萬元；第 41 頁都市發展業務－住宅發展業務－獎補助費－其他補助及捐助－內政部補助辦理「高雄市社會住宅包租代管第 5 期計畫」預算數 1,437 萬元；第 43 頁都市發展業務－都市開發業務－業務費－委辦費－國家發展委員會補助辦理「高雄市山城九區農業淨零碳排公正轉型計畫」案預算數

212 萬 5 千元（中央補助，補辦預算）擱置外，其餘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之前的附帶決議也是在這 32 到 45 之間嗎？哪筆要附帶決議？請邱議員發言。

邱議員于軒：

第 42 頁有一個 132 萬元的委託辦理違反都市計畫法規定的輔導，因為 115 年只撥 132 萬元，就像我上次講的很多農民可能第一個，他不知道他其實集結到比如說 3 公頃，他就可以做個案變更，做個變或是都市計畫的通盤檢討或像今年是選舉年，我今天又接到鄉親陳情，他告訴我說，議員，有一個候選人某某告訴我說，如果支持他，他要把我的農地變工業地，殊不知這些都需要都市計畫通盤檢討還有許多程序，這些都需要輔導及告知民眾什麼叫做正常程序。我當時在罰金罰鍰的歲入時，有一個附帶決議就是，因為違反都市計畫法的裁罰罰金是 1,200 萬元，要求你要全部投入做農業區的輔導規劃，116 年這筆應該要提升到 2,000 萬元，投入在都市計畫的違規使用輔導。我建議你成立一個小組告訴民眾，譬如說可能重大建設有區段徵收，像我的選區國道 7 號要開闢，有沒有可能區段徵收或者都市計畫檢討或是個變，這是當時在歲入的備註，歲出就是明年你們在編的時候，希望一舉可以提升到 2,000 萬元，局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這個部分我們願意積極推動。

邱議員于軒：

這邊我還是附帶決議，可能要參考罰金罰鍰的附帶決議，明年就將此筆預算提升至 2,000 萬元，〔是。〕我也有下一個附帶決議，因為他們一定達到 2,000 萬元，今年你們就收 3,000 多了，對不對？其實你還有 1,000 多的罰金罰鍰流入大水庫。早上我聽李順進議員的質詢也是一樣的意思，希望你對這些違規的民眾還是以輔導為主裁罰為輔。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會參照議座的建議成立一個專案小組。

邱議員于軒：

另外我建議你在裁罰的公文應該要備註告訴民眾，如果你想要農地變…，因為你給他們的公文，他們一定收到也都會讀嘛！下一階段不是 6 萬元就是 12 萬元、18 萬元。你的公文也要告訴民眾，如果你想要申請農地變更，可以有什麼樣的途徑或是都發局現在局成立一個輔導小組，你可以去詢問輔導小組。

要不然你的同仁很辛苦，每次有業務可能要去勘查或要去解釋，很多時候其實民眾陳情跟民眾檢舉怎麼解釋都沒有用。民眾期待的解釋是，告訴他們這個農地未來可能用什麼樣的方式，或是期待選區有什麼樣的重大建設，配合重大建設，周遭的都市計畫就可以一併通盤檢討，這樣大家對於整個法律條文跟整個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規範也會比較清楚認知，可以嗎？連公文都要改，你不是只罰他，你要告訴他…。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同時也通知他有哪些可以配合協助輔導，還有什麼管道他可以在…。

邱議員于軒：

對。我覺得你每罰一筆都要去輔導這些人，除非有些人是很惡意的，要不然有些農民…，像我選區有個農民就是被惡意檢舉，他有一個菜寮要放他的農機，種田種累了，中午可以休息，這樣也是 6 萬元，現在整個都拆光光，他覺得很無辜，其實農地上有什麼展銷場或怎樣可以申請都可以告訴他，好不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邱議員于軒：

沒有，我在等附帶決議，就是參考…。

主席（康議長裕成）：

附帶決議，我念一下，參考罰金罰鍰的附帶決議，〔…。〕我看不懂，〔…。〕應該是講哪筆要增加編列至 2,000，就是第 42 頁的 132 萬那筆，接著是參考…，〔…。〕就是第 42 頁的 132 萬委託辦理的這筆，有個主題是那一筆，然後才來參考罰金罰鍰的附帶決議，什麼叫做參考罰金罰鍰的附帶決議？有點看不懂。〔…。〕那筆罰金罰鍰是在第幾頁的哪筆？〔…。〕歲入是不是？前面那個，參考罰金罰鍰的附帶決議把它刪掉，逗點也刪掉，就 116 年明年嘛！116 年度加個「度」，116 年度違反都市計畫法之輔導費用預算，它這個叫做違反都市計畫法，那個規定之輔導費用照說明原文照抄，116 年度違反都市計畫法規定之輔導費用，輔導費用之預算，一直「之」，規定之輔導費用其預算。其預算應增加編列至 2,000 萬元，這樣好嗎？那個之改成其他的「其」，之乎者也的「之」改成其他的「其」，費用來個逗點好嗎？116 年度違反都市計畫法規定之輔導費用，其預算應增加編列至 2,000 萬元，邱議員，妳的意思是這樣對不對？好，我們可以總結了嗎？還有其他要發言嗎？第 32 頁到 45 頁相對應的有些要配合擱置的是…，大家手上有表對不對？我要來唸一下讓這個案子通過，第 32 頁到第 45 頁的預算，其中第 39 頁的 2,563 萬元擱置。第 40 頁的 160 萬元包租代管計畫的那筆費用擱置。第 41 頁也是包租代管第 5 期的 1,437 萬元

擱置。第 43 頁的補辦預算 2,125 萬 5 千元。以上 4 筆，因為歲入預算擱置，所以這裡也配合先擱置。至於剛剛第 42 頁的 132 萬元增加附帶決議，如我們這個 Monitor 所示，還有哪筆要動的嗎？第 37 頁的兩筆，750 萬跟 300 萬這兩筆，第 37 頁的上面 750 萬就是委辦費有兩筆，750 萬跟 300 萬這兩筆也都擱置。其餘的預算照案通過。這樣對不對？再講一次，第 37 頁的委辦費 750 萬元加 300 萬元擱置，第 42 頁的 132 萬元有附帶決議。第 39 頁 2,563 萬元擱置，第 40 頁 160 萬元擱置，第 41 頁 1,437 萬元擱置，第 43 頁 212 萬 5 千元擱置，擱置 6 筆，有一筆附帶決議，其他的就照案通過。這樣對不對？好，謝謝。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侑珍：

請看第 46 至 47 頁，都市發展計畫業務－都市規劃設計及更新業務，預算數 50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侑珍：

請看第 48 頁，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40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謝謝！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侑珍：

局本部預算審議完畢。接下來請拿出黃色本貳-8 冊，都市發展局主管－高雄市城鄉發展及都市更新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書，請看第 14 頁，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預算數 5,090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5,090 萬 6 千元，請邱于軒議員發言。

邱議員于軒：

局長，你今年有增加收入，對不對？增加是為什麼？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我們增加……。

邱議員于軒：

增加 300 多萬，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對，我們是透過招商，七賢國中舊校地，這個由全聯公司來投資經營，然後

租金收益有增加。

邱議員于軒：

所以七賢國中一年的租金會是多少？以後每年都有增加的這個收入？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固定，我們應該每年都有，是以 9 加 9，一年固定收益大概在 500 萬左右。

邱議員于軒：

有 500 萬，可是你這邊只增加 300 多萬。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那是第一年。

邱議員于軒：

第一年。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對，因為第一年大概半年左右在整地，在籌備當中，但是它還是要付租金。

邱議員于軒：

因為你的預算書，你的預計業務收入，114 年到 6 月底實收其實少 2,000 多萬，主要是因為都市計畫變更的回饋代金收入減少所致，但是你現在的收入，租金跟權利收入又增加，如果沒有少都市計畫變更的回饋代金，其實你的預算數應該要增加更多，對不對？我講的是預算書第 1 頁，〔對。〕，有一個業務收入，上次你統計 115 年預算，整體會少 2 億嘛！是 3 億還是 2 億？代金是多少？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代金 3 億。

邱議員于軒：

少了 3 億嘛！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不過那個部分是大水庫的，那個只能放在基金，我們不能動支，那個是容移代金的收入。

邱議員于軒：

都市計畫變更回饋代金的收入也減少，減少 2,300…。。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這個基本上它的收入是來自於公保地的通檢，還有一些都市計畫變更，它有這個回饋負擔，不能捐地就用代金，代金部分因為都市計畫變更程序比較長。

邱議員于軒：

我們就數字說話，你這筆預算增加 300 多萬，你告訴我是因為七賢國中，七賢國中因為全聯投資，一年的租金是 500 萬，對不對？〔對。〕一年租金 500

萬，因為第一年變成 300 萬，這是我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你預算書的第 1 頁業務收入，114 年截至 6 月底的預算業務收入應該原本預計 114 年會收到 6 千多萬，實際只收 3,650 萬，減少 2,363 萬元，因為都市計畫變更的回饋代金收入減少所致。〔對。〕我現在的問題就是這個是到 6 月，我今天已經在審 115 年的預算，你全年因為都市計畫變更回饋代金收入減少的金額是多少？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這個部分是 1.4 億元。

邱議員于軒：

1.4 億元。〔對。〕1.4 億元在預算書裡從哪邊能看得出來？1.4 億元在哪邊能看得出來？你實際就少 1.4 億元啊！我所有問題都是要告訴你，你的都發跟都更基金就是一筆爛賬，你還強行要繳庫，看得懂預算書的人都知道，你們就在亂來。1.4 億元為什麼不敢寫出來？擱置，根本都答不出來，預算書就有寫，自己來讀。

主席（康議長裕成）：

5,090 萬元 6 千元全部擱置，現場有沒有其他議員要發言？那就 5,090 萬元 6 千元擱置。（敲槌決議）下一筆。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15 頁，工作計畫：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明細表，預算數 1 億 2 千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明細，1 億 2 千萬元怎麼來的？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這部分是依據都市計畫法 27 條之一規定，辦理擴大跟變更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通盤檢討，裡面的變更…。

邱議員于軒：

對，這是不是我剛才在問你的那題？〔是。〕你剛才那題的答案在這題裡面，但是你說少 1.4 億元嘛，我在問你少了 1.4 億元，在預算書裡為什麼沒有呈現？

你剛才告訴我少了 1.4 億元啊！

都市發展局會計室林代理主任佳瑩：

您現在看到第 15 頁的那個，回饋代金收入部分是 115 年編列 1.2 億元，這筆預算其實如果在第 10 頁，您可以看到它在 114 年是編列 1.5 億元，我們剛剛局長回答說少的 1.4 億元是指我們 114 年的實收數，因為它的狀況不如預期，所以 114 年的部分…。

邱議員于軒：

那為什麼不如預期？

都市發展局會計室林代理主任佳瑩：

因為它會受市場行情的影響。

邱議員于軒：

所以 114 年預算數是多少？

都市發展局會計室林代理主任佳瑩：

114 年的預算數它編列 1.5 億元。

邱議員于軒：

1.5 億元少 1.4 億元。〔對。〕所以你 114 年只收到 1 千萬元。

都市發展局會計室林代理主任佳瑩：

差不多。

邱議員于軒：

那你現在這 1 億 2 千萬元，你收得到多少？

都市發展局會計室林代理主任佳瑩：

議座，不好意思。這個 1.2 億的估計數，我能不能請業務科回答？

邱議員于軒：

你們就是一筆爛賬，回答啊！1 億 2 千萬元怎麼估的？你去年估計多少？1 億多少？1.4 億元對不對？1.3 億元？

都市發展局會計室林代理主任佳瑩：

114 年編列 1.5 億元。

邱議員于軒：

114 年編列 1.5 億元？〔對。〕實際上只收到 1 千萬元，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會計室林代理主任佳瑩：

差不多，對。

邱議員于軒：

今年又編 1.2 億元，你實際上預計會收到多少？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這部分都是照去年然後衡量這個…。

邱議員于軒：

你去年就沒收到這麼多啊！1 億元你只收到 1 千萬元耶！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可是也不能不編列啊！

邱議員于軒：

我沒有叫你不編，你可以編那麼多嗎？你要繳庫繳那麼多，任何看得懂預算書的人都知道你在亂編，你只收到 1 千萬元，你今年要編 1.2 億元。

都市發展局會計室林代理主任佳瑩：

呃，議座，不好意思…。

邱議員于軒：

市場行情今年要比去年好嗎？今年更不好吧！

都市發展局會計室林代理主任佳瑩：

其實我們編列歲入的…。

邱議員于軒：

你 1.2 億元怎麼編的？你怎麼編出 1.2 億元的？

都市發展局會計室林代理主任佳瑩：

我們這個歲入是按照前面 4 個年度決算數的平均數來編列，我們前面兩年曾經有當年度超收 2 點多億元，以平均的結果，我們才編列 1.2 億元這樣的數字。

邱議員于軒：

這個我刪除 1 億元，你收不了這麼多，你真的收不到這麼多啦！你列明細嘛！你告訴我嘛！你去年只收 1 千萬元，不要虛增歲入然後再來虛增歲出，因為它在基金裡就大量的用補辦預算，這是我沒有辦法接受高雄市的財務狀況，我砍 1 億啊！你收不到這麼多啊！核實編列，今年市場行情沒有比較好吧，有意見嗎？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都市計畫變更的通盤檢討，我們最近陸續都會進入有回饋收益的時候，我們是參酌 4 年平均值來定的嘛。

邱議員于軒：

對，但是你去年只收 1 千萬元。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可是也不能光看去年啊！應該說前幾年有超收。

邱議員于軒：

那你告訴我，你的 1 億 2 千萬元怎麼編的啊？你參照前 4 年，你把具體計劃

提出來說明。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因為都市計畫…。

邱議員于軒：

比如這個都市計畫變更，你預計可以收到多少錢？你只要算得出 6 千萬元，我就給你，你算不出來，我有稍微算過了沒有那麼多。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事實上沒有、沒有。

邱議員于軒：

我不會亂砍你預算，局長。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事實上我們最近有些這種都市更新…。

邱議員于軒：

你具體講清楚，你現在說明這 1.2 億元，你現在開始，我現在看到的數字是去年只收 1 千萬元嘛。

主席（康議長裕成）：

給他擱置啦！請他說明清楚好不好？怎麼計算來的？1.2 億元怎麼計算出來的？然後今年有什麼可以新增加的？

邱議員于軒：

整本都要擱啦！這本根本亂編。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清楚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意見？1 億 2 千萬元，第 15 頁，1 億 2 千萬元擱置。（敲槌決議）那要補充說明哦。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16 頁，工作計畫：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預算數 1,417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有議員要問嗎？局長請說明。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我想這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要說明也是照這個上面寫的說啊。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是，這個是中央的補助收入，就是中央都市更新補助，自行辦理都市更新的部分，補助民眾自行實施都市更新費用有 2,600 萬元。其他的經濟部有補助，旗山糖廠的一些展覽廠計畫，這個部分將遞延收入按折舊年限轉業補助收入有 309 萬元。其他有內政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鄉村地區整體規畫跟作業，這部分 100 萬元是補助高雄市美濃區的舊聚落規劃。第四個是左營區機關用地 G20 單元一、二，土地都市更新公開評選實施者，第二案 113 年促參獎勵金 144 萬 9 千元。第五個是岡山區岡山段 82 之 2 地號等 4 筆土地，以及陽明段 409 號等 4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公開評選實施者促參獎勵金 153 萬 4 千元。其餘大概編列 4,500 萬元，這是非都市土地開發案的開發計畫影響費，以上報告。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邱于軒議員發言。

邱議員于軒：

局長，高雄市目前大概需要的是中央的更新基金補助民眾自行實施更新的費用，就是由民眾自發性推動都更，你在 115 年的預算編了 260 萬元，但是你卻減列 1 千多萬元。減列是中央減列還是民眾申請沒有那麼踴躍？還是有什麼樣的變動？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科施科長旭原：

是跟民眾已經核定的整維案件執行進度有關，這個在每年都是因應民眾申請已經核定案件的執行情況調整的。

邱議員于軒：

所以你一口氣…。

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科施科長旭原：

像今年它框了 260 萬元。

邱議員于軒：

可是你去年框多少？你框 1,500 多萬元，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科施科長旭原：

1,260 萬元。

邱議員于軒：

1,260 萬元，好。

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科施科長旭原：

有些它…。

邱議員于軒：

你最起碼少 1,000 多萬元。

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科施科長旭原：

主要是因為有幾個案件它核下去，民眾還在做最後的決定，我們有核下去，整維部分推不推還在做最後決定，等於是還沒有動支。

邱議員于軒：

目前整維遇到什麼樣的問題？

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科施科長旭原：

整維部分要依照都更整個程序去跑完，然後最後核定，通常在核定之前管委會跟所有權人就已經在做磨合，就是外牆啊！把這些做整理。

邱議員于軒：

我從預算數判斷，你去年編到 1,200 多萬元，〔對。〕今年只編 260 萬元，可能大概有將近 1,000 萬元的案子。

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科施科長旭原：

大概有 3 個案子有可能核定它的工程款，有 2 個案子可以核定它的規劃費，那我們就…。

邱議員于軒：

理論上你不應該減少這麼多啊！

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科施科長旭原：

因為有些案子剛核下去，它前期的費用不用那麼多的支應。

邱議員于軒：

像這個萬一後續的費用不夠，你們可以用補辦預算的方式嗎？

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科施科長旭原：

可以。

邱議員于軒：

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科施科長旭原：

可以。

邱議員于軒：

好，我覺得這筆費用應該是多多鼓勵民眾自行去推動都更。

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科施科長旭原：

我們這個只要有核下去，中央都會補給我們。

邱議員于軒：

這筆錢全部都是中央補助就對了？〔是。〕OK！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還有其他意見嗎？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17 頁，工作計畫：業務外收入明細表，預算數 2,652 萬 8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邱于軒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我覺得很煩，你們真的是…，你連高雄港區土開公司的淨利分配也減少，所以是什麼樣子的問題嗎？你的收入。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都市發展局會計室林代理主任佳瑩：

土開公司對於它投資賸餘的認列是按照他們自己預估 115 年度的收入，然後我們按照持股 49% 以土開公司它所提出來的…。

邱議員于軒：

因為局長以前做過土開公司的總經理嘛！對不對？〔是。〕為什麼土開公司現在的淨利分配會減少？它有跟你們解釋嗎？因為這影響我們的市庫啊！你看這裡又少了這麼多錢。

都市發展局會計室林代理主任佳瑩：

議座，不好意思，我可以補充說明一下嗎？因為這個是它…。

邱議員于軒：

我想問局長。

都市發展局會計室林代理主任佳瑩：

不好意思。

邱議員于軒：

因為他做過土開公司的總經理。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這部分它盈餘之後要送請母公司港務公司，然後到交通部核定盈餘之後，才會按照盈餘，除了資本公積之外，再按持股比例，我們 49% 來分配的。

邱議員于軒：

它 114 年到 12 月的決算是 1,139 萬 9,000 元，我不知道是不是全部都是土開

還是你們的存款利息，但是似乎是土開啊！沒錯吧！114 年到 12 月，它告訴你有到 1,100 多萬元的，結果怎麼你這次在編預算的時候只編 800 多萬元。我在講你的收入拚命減少，你又一直要繳庫，一直要幫別人花錢，我從頭到尾的論點都沒有變，你這本很慘，所有的收入基本上都在減，你為什麼連土開公司，別的公司，以前可以用到 1,100 多萬元，今年只繳 830 幾萬元，834 萬 3,000 元。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因為這部分只有按照它稅前的淨利先行做分配。

邱議員于軒：

你們拿到土開公司的稅前淨利了嗎？〔對。〕今年減少的原因是什麼？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今年有略為減少。

邱議員于軒：

為什麼？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主要原因還是一樣，就是它有新的投資，投資的部分也要被扣除，像它現在在做那個棧貳…。

邱議員于軒：

我們有持股 49%，我們應該知道它新的投資是什麼吧！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沒有，那部分是按照它的港區，特文區的開發綱要計畫逐步去投資，所以它有投資，然後我們…。

邱議員于軒：

我跟你要求土開的資料，你把它給你的資料給我看，〔好。〕因為我覺得目前高雄港應該是有在比較好一點的狀況，怎麼會我們分配的比較少？它投資，因為我們有持股 49%，你應該要告訴我們投資了什麼？〔是。〕而且以前土開總經理不是都有來嗎？還是沒有來？我記得我們有請過土開總經理不是嗎？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土開總經理不用列席市議會。

邱議員于軒：

不用列席，但是…。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因為我們沒有過半的持股比例。

邱議員于軒：

好，沒關係，你幫我發文問土開，為什麼今年少 200 多萬元？〔是。〕好不

好？〔好。〕我再次強調，你的城鄉發展跟都更基金一直減少，基本上很多的收入都在減少，而且都是用「億」去減少。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沒有，其實我們今年是有編列一些投資啦！

邱議員于軒：

沒有，我現在在講「入」，投資我等一下再跟你講「出」，我在講你的「入」，我在講收入，我現在都還在審收入，〔好。〕土開公司分配盈餘擱置，834 萬元擱置。

主席（康議長裕成）：

土開公司盈餘收入要擱置，其餘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其餘照案通過，謝謝。（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18-25 頁，工作計畫：業務費用明細表，預算數 3,472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那麼多，第 18 到 25 頁，有沒有意見？請邱于軒議員發言，第 18 頁到 25 頁。

邱議員于軒：

為什麼你要減列約聘人員的薪資啊？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你的國際城市 TOD 的參訪與國際海港城市去歐洲參訪，我記得跟你商量過，就是去歐洲，你在做都市發展跟都市更新，你去參考歐洲是還蠻吊詭的事情，因為歐洲整個城市發展的脈絡與城市規劃的思維，跟亞洲的城市尤其是台灣，尤其是高雄是完全不一樣的，你要去日本取經 TOD，我覺得也許日本跟我們的背景有點類似，可是如果在歐洲，譬如說像…，我記得那時候你跟我說你要去荷蘭吧！我如果沒有記錯去荷蘭是不是？荷蘭整個城市發展跟高雄的狀況真的是比較完全不一樣，我建議你的旅運費不要去歐洲，你把這筆錢留下來，因為你今年的都更基金真的收入很慘，所以「出」我們再慢慢討論。歐洲是…，我不反對你出去看，可是去看歐洲，就是它真的跟台灣的脈絡都不一樣，我覺得歐洲是可以刪除，就不要去歐洲，可以去新加坡或是亞洲城市，跟高雄關聯也許會比較高一點，你要不要提修正？就是去看亞洲的城市。

第二個就是你本身都更的業務都還在推動，你很多比如都更基金才成立半年，住都中心才成立半年，目前人事都還不穩定。你目前手上很多都市更新的案子，所以你現在這個時候去看一個跟高雄從脈絡到歷史、到文化完全不一樣的地方，我個人覺得是有點突兀啦！講白一點，畢業旅行去歐洲好像也怪怪

的，當然你可能是因為業務需要。局長，我建議在出國方面可能請你好好思考。

另外大型社區公辦都更權益整合委託服務計畫，這個 600 萬元，你目前在專業服務費裡面，哪些大型社區公辦都更？你的意願整合是大致上做什麼方向？這個我也不知道你們實際上要做些什麼。另外還有社區淨零轉型、環境營造推動、策略與效益評估機制，這個大致上要推動些什麼？請你講清楚。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第一個，有關約聘僱兼職人員薪資減列 10 人是因為去年成立住都中心的時候一直籌備，到 8 月以後才成立，大概只用半年，半年不到的費用，今年就不用再增列籌備處費用，因為住都中心已經成立。第二個，關於國外旅費…。

邱議員于軒：

你 382 萬元都是籌備處的費用就對了？〔對。〕籌備處沒有人員直接調過去？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沒有，原來的規定是籌備處任務期滿，他要進入住都中心也要透過測驗，就是甄試，透過這個測驗。

邱議員于軒：

可能有些人沒有通過，我知道你的人事是很不穩定的，大家其實知道。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沒有，這個有一定的要求，因為剛開始總要有一些能力比較強的進入。第二個，就是出國的…。

邱議員于軒：

能力比較強，可是人事變動的這個頻率也不 OK，局長。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這個部分我們會檢討，但是事實上也…。

邱議員于軒：

你有多少同仁離職？多少同仁進駐？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沒有，住都中心離職問題我們都有調查原因，有的是對於他進入所得的薪資水準不滿意，他覺得想要另謀高就，這個都不強人所難。

第二個，關於出國旅費，基本上去歐洲或者去亞洲，當然有不同的考量，如果邱議員認為參觀亞洲的城市，這一點我們可以做個修正。另外，我重新也宣示，我不會拿公費去做我的畢業旅行，我是不會做這種事情的。〔…。〕是。〔…。〕對。〔…。〕OK。〔…。〕大型都更。〔…。〕好。〔…。〕是。〔…。〕好，有

關大型都更的部分，請科長回答。

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科施科長旭原：

我們從 110 年到現在，其實幾個主要的，我們有成立一些區域型工作站輔導幾個比較大型的社區。可是這些大型社區，它整合成立更新會要取得同意有困難，有些社區甚至是同意門檻已經到了，但是它沒有人願意擔任發起人。我們現在有鎖定慈愛比較公私混雜的，人數不多，在 50 個人以下的，因為住都中心 8 月也成立。我們有編列預算，同時搭配都發局自己規劃舉辦說明會，看有沒有機會嘗試，如果到一定比例，主動推動輔導整合機會，甚至公辦的可能。〔……。〕現在有 10 個更新會，我們輔導成功成立法人都市更新會，我現在講的這個是，它成立不起來的社區。現在我們有鎖定一個社區。〔……。〕我們有鎖定……。〔……。〕對，因為他還要做先期規劃跟全面模擬，取得他們願意同意，因為我們找的已經確定標的這個社區，它是公私土地的混合。我們嘗試結合高住都來推動，也不排除以公辦的方式來推動。〔……。〕好。〔……。〕是。〔……。〕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社區淨零部分，過去的做法可能是比較偏向以鼓勵單一社區，他去做環境改造。這次我們希望能夠針對選定的社區來做碳盤查，透過跟社區居民的溝通，讓他們瞭解做淨零碳排的行動，要從生活轉型。我們會針對他的水電、廢棄物處理，還有相關碳盤查，做前跟後的盤查比較之後，訂出碳足跡的路線圖。同時在這個部分也會獲取社區淨零互動的經驗，透過這些經驗制定比較普及化的方式，讓社區申請，我們之後要補助，需要做一些比較深入的調查研究，還有盤查。〔……。〕它分兩個部分，一個就是基礎盤查，還有做一些生活轉型的互動，一部分是拿來找一個示範社區來做。〔……。〕基本上它是採一次發包，分年執行，114 年是預計辦理 30 萬元，本年度是編 150 萬元，這個是在……。〔……。〕沒有，有基礎調查的部分會選定一個社區。〔……。〕

主席（康議長裕成）：

23 頁，我有看到，還有哪一個？2 筆，3 筆還 2 筆？〔……。〕21 頁的國際港灣城市，出國那個嗎？57 萬元那個？〔……。〕57 萬 6,000 元這筆。〔……。〕歐洲這筆是擱置對不對？那個……。〔……。〕我們以前市府辦有過國際港灣城市論壇也相當成功，是不是跟這個有關係要說明清楚。就 3 筆，再念一遍，第 18 頁到第 25 頁，其中有 3 筆要擱置，其餘會照預算通過。〔……。〕第 4 筆，還有哪筆？21 頁的社區淨零轉型 150 萬元，24 頁公辦都更 600 萬元，還有哪筆？〔……。〕150 萬元。〔……。〕有，第 28 的部分。〔……。〕好，我再重念一次，18 頁到 25 頁有 4 筆要擱置，第 1 筆是 21 頁，一、國際港灣城市的這個 41 萬 7,000 元，擱置；第 2 筆是 23 頁的 21，辦理社區淨零轉型的 150 萬元，擱置；第 3

筆是 24 頁的第 28 點裡面 150 萬元擱置；還有第 29 點的大型社區公辦都更 600 萬元擱置，其餘的都照案通過。〔…〕住都中心在哪？〔…〕25 頁的住都中心下面。〔…〕這個是我們要去補助人家的是不是？〔…〕6,000 萬元這筆。〔…〕就擱置，就多擱置一筆，多擱置第 25 頁的 3，補助住都中心的營運資金 6,000 萬元。擱置 1、2、3、4、5，擱置 5 筆，這樣對不對？擱置 5 筆，剛才已經念過，其餘的預算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26-27 頁，工作計畫：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預算數 59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湯詠瑜議員。

湯議員詠瑜：

抱歉，不好意思，謝謝議長。其實我是針對剛才前面有一些建議，我跟局長補充一下並留作會議紀錄。就是第 23 頁第 22 點「辦理愛河流域沿線民眾參與及空間設計規範建置案」。我認為這個建置案立意非常良好，我也有去參加過建置案願景說明會。我建議局長在相關案例，接下來會持續執行。我希望你能夠督促執行單位去落實。因為我發現我參加的那次願景說明會中，針對來報名的民眾，對於整個都市設計、更新或規劃的相關法令與背景知識差異較大，並且討論的題目我認為有稍微發散。我希望局長再督促這個專案進行，因為我非常重視愛河流域的規劃，督促執行單位可以把相關討論和題目設計可以更聚焦、更細緻。參與民眾如果並非是都市計畫相關專業，可以再規劃輔助性導覽或說明課程，讓他們了解，希望可以更增進類似願景工作坊內容，在這個過程可以增加討論效率。局長，這樣可以嗎？

另外，關於第 27 點「高雄市都市更新真誠磋商法令與機制委託研究案」。我想快速請教局長，「真誠磋商」是都更條例中的規定，但相關程序、哪些行為構成真誠磋商？哪些不構成？目前已有相關法院判例。為什麼高雄市要自己做這個真誠磋商法令與機制研究，而不是由中央訂定指導原則？針對都市更新實施者，他要做到哪些程序才能夠符合真誠磋商，來讓都市更新委員參考，為什麼要做委託研究案是地方的，難道真誠磋商會因為不同城市而有不同標準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都更條例第 57 條有提到真誠磋商，但目前的真誠磋商程序通常是在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變計畫核定後才有真誠磋商。參考其他五都，基本上磋商通常

是實施者私下協調 2 次，再由公部門協調 1 次。我們已經看到這樣的狀況，其實是在事前計畫，在都更審核定前就應該考量公益性與必要性。基本上真誠磋商是希望能夠在還沒進入都更更審會之前應該要窮盡一切努力，包括替代方案、有必要程序，資訊公開等等這樣來做，我們才有辦法來衡量。不然的話，往往是沒有完備，移到都更更審會又被退回，所以講的是著重在核定前就應該要啟動真誠磋商。這個做法會比台北、新北各方面修正有更多新的程序與主張，希望能夠讓實施者與參與都更的更新會大家都能了解這些程序。

湯議員詠瑜：

我們這個真誠磋商法令與機制研究委託案，最後會產出類似行政命令的規範或指導，讓高雄市的都市計畫實施者在前期就要做到這些規範，也讓都市更新委員可以有一個參酌，看看有沒有做到。〔是。〕這個方向我贊同，這個比僵硬性規定兩次、一次，對於相關參加都市更新的…。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提早做更多更深入的民眾參與。

湯議員詠瑜：

好，謝謝局長、議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黃文益議員也是要針對 26、27，還是要針對…？

黃議員文益：

議長，我想要詢問 25 頁。

主席（康議長裕成）：

25 頁剛才已經敲過了。謝謝。

黃議員文益：

對，我還是想要提問。議長，我想針對 25 頁。局長，我之前詢問過東九區的狀況。我看你這次又編列了，最下面 2、3、4 點應該都屬於東九區項目的經費。第 1 個是「台糖農創園區維護管理費及雜支」225 萬元。第 3 個是「辦理高雄市旗山糖廠農產加工區開發計畫營運期間的環境監測費用，總經費 115 萬 8 千元，2 年發包。第 4 個是「辦理東九區推廣活動暨旗糖農創園區行銷案」360 萬元。這 3 個是不是都是東九區這個地方？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是，就是旗山農創園區。

黃議員文益：

沒有錯。我記得上次和你提過，我們去考察完之後，那邊人潮真的不多。所以要求都發局要痛定思痛如何改變？〔是。〕能不能說明編了預算，這 2 年要

怎麼做才不會重蹈覆轍？還是一樣都不會有人潮，錢就丟到大海的感覺，你要怎麼處理？委外還是都發局持續自己經營管理監測，怎麼處理？請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這部分基本上必要的管理維護費與雜支本來就會編列。另外，推廣活動與園區行銷會委外來做推廣活動，我們也會逐步把園區內空的倉庫尚未招租的部分趕快完成招租。

黃議員文益：

可是你的第 4 項只是「行銷案」，坦白說就是宣傳而已，但是本質就我們現在所知，很多倉庫都空下來、攤商都已經退租，你的質如果沒有改變，你如何包裝？人家去一次罵一次。你的整個計畫看起來在行銷上編列 300 多萬元，編列非常多。第 2 項也就是管理費及雜支，換句話說對於如何改善，讓那邊可以起死回生的重點精髓就沒有。我就是給你一筆錢，一年度的管理，然後你再申請一筆錢 360 萬元，再做這樣的行銷包裝。問題是這個主題有沒有值得你行銷包裝完之後，人潮去了會覺得這是一個好地方，我從裡面的部分看不出來。

另外第 3 筆預算，那個是加工區開發計畫施工及營運期間的環境監測費用，所以你在裡面根本沒有提到你如何要讓東九區起死回生，你這裡的錢都花掉，管理費、雜支費不會有什麼太大的用途。行銷費是在打廣告做行銷。你如何招商進來，在哪個計畫裡面會有？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因為在這裡面，第 4 項是活動推廣跟行銷，這部分會做些招商還有活動。

黃議員文益：

你確定嗎？活動推廣跟行銷是招商嗎？是辦活動吧？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沒有，辦活動同時也可以做招商行銷。

黃議員文益：

你確定這會招商行銷？計畫自己看清楚，如果辦活動，你辦幾次活動下來，這些錢就不夠了。一年度 200 萬元，辦幾場活動下來，還會有招商的錢嗎？你要招什麼商？你規劃怎麼招商？你怎麼讓他定位？市場定位如何？你沒有啊。上次委員會罵完之後，結果現在提出來還是沒有，一問就死在那邊。我就告訴你，你們如果不行，整體要怎麼做？市場定位要清楚，你的東九區農創園區那邊到底要何去何從？你要讓人家看到什麼風貌？你就趕快把他弄好。如果都發局不行，找專業經營團隊，他是實際要幫你做經營的。你現在是行銷費用

編了，讓人家幫你辦活動、打廣告。我是要問你說，裡面如何經營讓他有特色的農創園區？局長，這裡面看不出來，難道你看得出來嗎？還是你的計畫寫得很清楚？如果照你這樣規劃不像是不是？預算都過了，你答不出來怎麼辦？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我想就第四項的執行我們會做檢討。

黃議員文益：

怎麼檢討？你到底要辦活動行銷還是要招商進來重新定位？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因為部分剛開始我們向中央申請的時候，它其實是做地方創生的基地。〔是。〕之後辦活動讓它慢慢熱起來…。

黃議員文益：

你裡面都沒有東西當然垮掉，活動也辦不起來…。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可以。〔…。〕是，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現在已經到 28 頁到 29 頁，剛剛宣讀了沒？宣讀完畢了，1 億 1 萬元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30-35 頁，工作計畫：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預算數 1 億 24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36-36 頁，工作計畫：資產折舊明細表，預算數：一、本年度（12 月底）止資產總額：8 億 3,008 萬 4 千元。二、本年度應提折舊額：1,205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都是折舊的問題，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37-38 頁，工作計畫：資金轉投資及其餘細明細表，預算數：高雄港區土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淨額：4,900 萬元，持股比例占發行股數：49%，本年度預算總額：834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邱于軒議員，我們這筆擱置好嗎？各位同仁。

邱議員于軒：

這剛才已經擱了。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對，就 834 萬 3,000 元這筆，834 萬 3,000 元前面已經擱了。20 幾頁嘛，對不對？17 頁是不是？好，這筆擱置。（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接下來請拿出貳-9 冊，都市發展局主管，高雄市住宅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書。請看第 17-18 頁，工作計畫：租金及權利金收入明細表，預算數：5,707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邱于軒議員發言。

邱議員于軒：

局長，你這個收入也有減少耶，要不要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邱議員于軒：

你少了…。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2 萬 4,000 元。

邱議員于軒：

你少了 2 萬 4,000 元嗎？〔對。〕你的業務收入呢？是其他補助少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屬於其他補助，少…。

邱議員于軒：

是其他補助收入少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對，那個部分減少…。

邱議員于軒：

你順便講其他補助收入，應該就是下一筆。這筆都沒有少，對不對？租金跟權利金收入。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對，都租金收入。

邱議員于軒：

都沒有少？〔對。〕因為我看你上面是少 900 多萬元，是在整個業務收入裡

面。租金跟權利金基本上是維持。我順便問下面，都已經問了。在其他業務收入怎麼會少 900 多萬元？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業務收入…。

主席（康議長裕成）：

17、18 頁。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其他補助收入減少 957 萬元，利息收入也減少 331 萬元。

邱議員于軒：

是因為中央經費少嗎？〔對。〕沒有補助計畫嗎？還是怎麼樣？因為你是增列一個融資利息，減列包租代管計畫。是包租代管計畫移到本預算去嗎？〔對。〕所以整體經費沒少？知道的人講好不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我們其他補助收入最主要的差別就是剛剛議座提到的包租代管。因為之前的包租代管都是中央全額補助，所以它的錢是編在基金。

邱議員于軒：

沒錯。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今年 115 年部分，因為我們有自籌款的關係，所以把…。

邱議員于軒：

自籌款增加嘛，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對，我們等於說把這筆包租代管的金額就整個都搬到公務預算去。就是議座早上和我們討論的那筆款項。

邱議員于軒：

整體金額其實是沒有少 900 多萬元，只是預算的挪移就對了，是這樣嗎？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對，應該…，因為我們的租金其實地點都蠻固定的，所以沒有特別…。

邱議員于軒：

社宅興建計畫的融資利息有增加對不對？500 多萬元。可是今天有個新聞我不知道你們有沒有看到？現在社宅興建的方向在改變，要以中部、北部為主，高雄反而不被放到重點。局長你有看到這個新聞嗎？還是科長有看到？科長有

看到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有留意到這個訊息。

邱議員于軒：

這個對我們的衝擊是什麼？今天最新的新聞。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我先講預算部分，我們這個預算是針對高雄市自己自建的社宅一些相關的工程經費，我們大概這邊就框 109 億元是要興建社宅的。等於說我們的利息各方面不會影響。

邱議員于軒：

大寮社宅的二期也在這邊嗎？還是還沒有？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沒有，二期還沒有。

邱議員于軒：

二期還沒有就對了？〔對。〕所以就是大寮社宅一期的錢？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一期的工程。

邱議員于軒：

一期預計什麼時候完工？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一期預計今年的 6 月。

邱議員于軒：

今年 6 月會完工，〔是。〕什麼時候開始招租？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預計年底。

邱議員于軒：

年底才開始招租。〔是。〕我們現在在推的婚育宅，大寮社宅也可以把它放在這裡面嗎？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有機會是第一個可以…。

邱議員于軒：

有機會是第一個實行婚育宅嘛。〔是。〕相關資料提供給我。〔是。〕

第二個問題就是今天的新聞，就是對於整個社宅興建，好像中央把整個政策移掉了。他說因應人口變化，以及很多可能房市走勢的不同，社宅好像以北部

為主了。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這邊據我了解到的訊息是中央，就是國家住都中心興建的社宅，其實他們有在做一些政策上的調整。

邱議員于軒：

他說要減社宅改衝包租代管，現在有很多人的批評，而且內政部長劉世芳…。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因為目…。

邱議員于軒：

…。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抱歉。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這部分基本上就是政策上要善用現有住宅存量，如果要興建社宅，地方政府唯一可以因應的就是檢討去取得我們的一些公有土地來做公辦都更的方式來取得部分社宅。我們還有這個方式可以做。〔…。〕對。〔…。〕沒有，如果是這部分，我們可以像大寮 87 期的那個…。〔…。〕81 期，軍備局有些地都有委託我們來幫他做都更招商。這部分我們會針對這些土地在適當時機規劃好，我們來招商。基本上是軍備局取得軍眷住宅，我們取得的是社宅。我們沒有要賣掉。〔…。〕沒有，基本上公辦都更要有公益性，就是加社宅部分。〔…。〕我們目前沒有這個打算。〔…。〕也沒有說這樣，我們現有的 2 萬 2,290 戶，這些還是在繼續推。已經有申請的，他都會繼續推動完畢。〔…。〕就是有申請建築執照的，他會完成。〔…。〕沒有，未來我們繼續媒合一些公有地，看能不能繼續來促進。〔…。〕那個用地假如是儲備的，應該是未來還可能用到。〔…。〕因為住都中心已經列入興建議程的會執行完畢。〔…。〕不會。〔…。〕那個是看我們後面的需求，盤查出來，我們會做政策上的規劃，取得用地，之後看怎樣推動。〔…。〕目前還在盤點，基本上就還不是很穩定的需求。〔…。〕基本上如果我們住宅的存量能夠用完是最好。因為興建總是要花時間，花經費、預算，但是如果一些比較…，譬如有需求的偏遠地區，有必要我們還是要去做安排，做政策規劃。這個我們會考量。〔…。〕那個部分可能是比較集中在市區。〔…。〕是。〔…。〕對，3 加 3。〔…。〕是。〔…。〕這也是目前在評估中的。〔…。〕對。〔…。〕這個我們會滾動檢討。〔…。〕現在這個中央還沒召集會

議。〔…〕對，議員的意見，我們會反映。〔…〕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就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19 頁，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預算數 2 億 5,520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 19 頁，請李雅靜議員發言。

李議員雅靜：

我詢問一下預算，第 19 頁裡面也有一個社會住宅包租代管第三、四期的計畫經費，要不要說明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一下，第 19 頁的第 1 點。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謝謝議長、謝謝議座。跟議座報告，就像剛才跟邱議員報告的，就是之前中央的包租代管政策，其實預算是全額補助，所以它是編在我們基金裡面，就等於之前執行的時候，編列的經費還掛在這邊。我們今年（115 年）的部分，是我們市府要自籌，所以就是早上會編到公務預算的那一筆預算，因此我們包租代管明年度…。

李議員雅靜：

第三期、第四期，也就是前兩年的預算，怎麼會編在 115 年的歲入預算裡面？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因為它還沒有執行完。

李議員雅靜：

還在執行？還在執行嗎？〔對。〕你還沒執行完，為什麼還有第五期的預算？你就第五期不要就好了啊！因為你連第三期都還沒執行完，你要第五期來幹嘛？第三、四期是全額補助，全額幫…，就是中央全額補助的，你就還沒用完，你用第五期幹嘛？你幹嘛要自己再編預算去做補貼呢？懂我意思嗎？所以理當這樣子，其實需求性也沒有很高，所以早上那一筆預算應該要全數刪除，因為你連第三期、第四期都沒有執行完，我確認這一點，是不是這樣子？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跟議座報告，抱歉！我修正我的說法，其實我們媒合的數量都已經達到了，只不過是後續他的一些請款，還是各方面可能還在執行中，等於說行政程序還沒有完備，要不然他其實都…。

李議員雅靜：

理當這些歲入也應該是在 114 年、113 年，怎麼會第三期、第四期都在我的 115 年預算書裡面呢？這不合理，對吧？所以這一筆預算也擱置。另外，我再請教一下，五甲國宅出租的那個是在哪裡？現在還有人住嗎？一樣是第 19 頁的第二筆預算，要不要我拿給你？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議座，這邊講的是五甲國宅台電宿舍那邊，〔是。〕是講台電宿舍那邊。

李議員雅靜：

我們有幾間房子在那邊？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目前…，抱歉！議座，詳細的數字，我是不是事後再提供給議座參考一下？

李議員雅靜：

不然這樣好了，這一筆預算先擱置，反正是歲入，你說明清楚，我沒問題。

另外一樣，第 3 筆預算，鳳山共合宅非自償性經費的這一筆，又是什麼？可以說明一下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議座，因為中央國土署對於我們提供舊有的這些國宅出來當社宅的話，他都會有一個所謂的非自償性經費補助，所以這都是中央補助給我們的。

李議員雅靜：

所以這是國宅的預算嗎？內政部…。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不是，不是國宅的預算，它是非自償性…。

李議員雅靜：

國土管理署補助鳳山共合宅非自償性經費 2,452 萬 8,200 元，這個是什麼經費呢？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它是中央補助給我們當作非自償性補助的一個經費。

李議員雅靜：

不是國宅的？國宅是上一筆預算嗎？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不是、不是。

李議員雅靜：

對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李議員雅靜：

局長比你知道。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舊有的國宅，在這一次社會住宅推動的政策當中，中央補助我們一些經費來做重新的裝潢、裝修、結構補強之後，就非自償性的部分給我們的利息補貼，所以包括原台電的宿舍，還有鳳山共合宅，甚至包括前金的警察宿舍，這些都是中央給我們的一些利息補助。

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們預算都說明不清楚。這整筆預算，我先擱置，你們提供…。〔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整筆預算擱置，是這個 2 億 5,520 萬元都要全部擱置，是嗎？還是只有…，〔…。〕還是只有非自償性的部分？〔…。〕好，第 19 頁的 2 億 5,520 萬 6,000 元全部擱置，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20 頁，業務外收入明細表，預算數 1,401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21-24 頁，出租資產成本明細表，預算數 8,016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李雅靜議員要發言嗎？現在 21 到 24，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謝謝議長。因為這邊有涉及到一些出租宅的問題，還有國宅的問題，包含五甲宿舍的部分跟鳳山建國新城。這是科長，還是誰？能幫我們說明一下嗎？這些預算，到底高雄市政府還有多少的社宅，或者是國宅是在出租的？總共有多少間？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21 到 24。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謝謝議長、謝謝議座，目前其實我們之前管的國宅的部分，確實是有一些戶數，等於說之前沒有銷售出去，我們現在就把它轉成是一般可以出租的住宅。因為目前有很多其他的公部門，譬如社會局或勞工局就跟我們承租，來當作是他們可能在推動政策上所需要的一些安置的住宅。

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所以總數現在有多少？各單位加起來，你手上有資料嗎？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議座，我後續補充給你。

李議員雅靜：

好。你至少要知道現在總數有幾間，你要知道啊！你怎麼什麼都不知道？你有點離譜！你知道嗎？雖然你業務多，但是我知道社宅出租的也才那幾間而已，又不是每一年都在增加，固定的怎麼可能沒有呢？太誇張。還有第 23 頁有一個外包費，社宅委託管理費，這跟早上講的預算是不是一樣？2,100 萬元的部分。

主席（康議長裕成）：

社宅管理費。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這個是我們目前像凱旋青樹或者是大同社宅那邊，物業管理的一個費用。

李議員雅靜：

物業管理？〔對。〕你要不要說明清楚，跟早上講的那個是一樣的東西嗎？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不是，不是早上的那一筆預算，沒有關係。

李議員雅靜：

物業管理為什麼需要高雄市政府負擔？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因為社宅是我們市政府的，我們現場等於跟住戶那邊的溝通，或者是他們反映問題以及相關的保全，其實我們現場有委託一個物業管理公司在現場去幫我們執行這項業務。

李議員雅靜：

我想請教一下，社宅我們還會收一些譬如說清潔費等等之類的嗎？就沒有，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都沒有，我們都含在租金。

李議員雅靜：

都發局這邊只有單純的租金而已？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對，我們跟民眾就是收租金而已。

李議員雅靜：

你們歲入有多少租金？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5,697 萬元。

李議員雅靜：

5,697 萬元，然後你們光物業管理就花了 2,100 萬元。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2,100 萬元，預算是這樣。

李議員雅靜：

是這樣的意思嗎？〔是。〕所以到底你們有多少間的這些社宅、國宅是出租給其他的單位，你們不知道？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我們是有這個資料，我後續再提供給議座。

李議員雅靜：

另外，你們既然已經全數委外，為什麼還要物業管理集訓的費用，還是要你們出呢？你已經用了 2,100 萬元給他們了，為什麼你還要在第 24 頁，又編了一個物業管理集訓費用呢？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這邊跟議座報告，其實這筆費用的用途最主要是希望，因為社宅算是一個比較新的管理模式…。

李議員雅靜：

你 2,100 萬元到底是給他什麼預算呢？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議座，我先回答您剛剛講到這個物業管理費用…。

李議員雅靜：

2,100 萬元是什麼預算？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2,100 萬是物業管理的管理費用。

李議員雅靜：

他們公司就會自己去集訓管理，為什麼還要我都發局編列預算去幫他做集訓呢？而且一次的費用是 27 萬元。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跟議座報告，我們從 3 年前，我們凱旋青樹開始來…。

李議員雅靜：

局長，我好像沒有請你回答，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沒關係，議座，我跟您報告，這個 20 幾萬元的費用，我們是希望能夠協助我們高雄市相關的物業管理公司，讓他們辦理這種所謂的開課的課程，讓他們知道我們社宅維護管理的模式。未來如果我們新的社宅要招租之前，我們需要找到新的物業管理公司的話，我們希望他們來投標。

李議員雅靜：

在 2,100 萬元的預算裡面可以項下支應嗎？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不一樣，這是不一樣的費用，20 幾萬元是我們要開班訓練新的物業管理公司出來。

李議員雅靜：

在 2,100…。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主任回答。

都市發展局會計室林代理主任佳瑩：

謝謝議長、謝謝議座，的確是可以在整個出租資產成本裡面去調整容納它所有出租的需求。〔…。〕跟議座回應一下，114 年的話，外包費用實際支出的數字大概是 1,735 萬 3,000 元左右。〔…。〕對。〔…。〕不是，議座，因為我們在 115 年的時候可能會有大寮社宅要完工，所以它會有新的，他要管理的範圍會比較大，所以會有成本的增加。〔…。〕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抱歉，議座，我補充一下，因為這兩筆預算的用途是不一樣的，所以應該這樣講，2,100 萬元那個部分是我們單…。〔…。〕在物業這一塊嗎？〔…。〕

都市發展局會計室林代理主任佳瑩：

去年應該是 2,000 萬元。〔…。〕

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郭處長柏宏：

議座，我是建議說，因為基本上它的用途不一樣，雖然是跟物業有關，但是我們 2,100 萬元那個是單純找一個物業管理公司，來幫我們把社宅的一些相關管理做好。20 幾萬元這個部分的話，是市府希望能夠辦理一些教育訓練課程，來讓這些在高雄市或者是我們南台灣相關產業的業者能夠來受訓。未來如果我

們有新的案子，我們都歡迎他們，在招商的過程當中，會歡迎他們來投標。我們才會有不同的物業管理公司，可以來讓我們做選擇。〔…。〕

主席（康議長裕成）：

可以嗎？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文彥：

謝謝議長、謝謝李議員，我想剛剛處長…。〔…。〕不是說這樣子可不可以，事實上，就是你的預算目的，它這邊是去找社宅來維管，可是我們新的社宅維管的這些樓管業者不清楚。因為社宅跟傳統的樓管公司是不一樣的，社宅是要管到社宅內部一些設施維護，而傳統的這種維管公司只管到大門以外。所以這個部分就是要讓這些業者知道有新的規定，讓他們以後可以來投標的時候，認知到說社宅的維管是不一樣的，所以我才會編這一筆教育訓練的費用。〔…。〕

主席（康議長裕成）：

雅靜議員請第二次發言。

李議員雅靜：

局長說得很好，我也認同你們一定要先做過集訓，讓相關的業者都知道我們對於社宅的部分未來是怎麼做管理的，或者是怎麼去寫計畫，這我認同。但是沒有人說外包的費用裡面是不能包含集訓的費用，我不相信你們訂得那麼死，你們的預算太靈活了，藏錢藏得我們看不出來。我今天沒有去動你的 2,100 萬元，我大可以說你去年 1,730 幾萬元就可以執行的業務，加上大寮，我了不起再給你 200 萬元好不好？1,900 萬元，好，2,000 萬元整數給你，這一筆刪除 100 萬元，我連 24 頁的集訓費用一併刪除，請你們把集訓費用用在外包費裡面，但我沒有這麼說，我說我還是維持原案外包費 2,100 萬元給你，誰規定外包費不能有集訓的費用？預算法編列裡面可以呀！我不相信你們外包只有單項業務外包而已，你們沒有加東西在裡面嗎？不是只有單指物業管理這一塊而已，你們哪一個計畫裡面不是包山包海的。因為你沒辦法第一時間就想到我們的預算編列裡面需要加些什麼，所以你一定會多編預算。我也不會去說你們怎樣，因為這個跟民眾的權益有關係，所以我們覺得該編的還是要讓你們編，可是你多編一個預算在那邊，我覺得很奇怪，反正…，不是反正，對不起！我具體的建議，第 23 頁外包費的社會住宅委託管理服務費用裡面，裡面要包含所謂的物業管理集訓的費用，都包含在裡面；然後第 24 頁的其他－物業管理集訓費用，連同項目全數刪除，以上，3 位請坐。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休息一下，請局長把這一筆集訓的費用說清楚，休息一下。（敲槌）繼續開會。（敲槌）有說明清楚了嗎？好，雅靜議員，他說明清楚了嗎？

李議員雅靜：

有說明清楚，但是我還是要再次說明。謝謝局長，謝謝議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謝謝，請坐下。

李議員雅靜：

我們還是期待說……。

主席（康議長裕成）：

剛剛時間已經到了喔！

李議員雅靜：

是。我們的預算可以編列清楚，既然是社宅管理的相關費用，我們把它編列在一起，然後也連同受訓、我們要集訓的費用。所以雅靜還是具體的提議，就是第 24 頁的物業管理集訓費用，全數刪除，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黃文益議員也要針對這個發言，休息一下，請黃文益議員進來。（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我們來整理一下，第 24 頁的 27 萬 8,000 元刪除，然後前面……，前面沒有意見嗎？前面沒有意見，好。第 21 頁到 24 頁，其中第 24 頁 27 萬 8,000 元的預算刪除，其餘的預算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25-30 頁，業務費用明細表，預算數 1 億 4,216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 25 頁到 30 頁，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31-36 頁，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預算數 2,405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37-38 頁，業務外費用明細表，預算數 1 億 7,367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39-50 頁，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預算數 28 億 8,060 萬 5 千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51 頁，資產折舊明細表，預算數：一、本年度（12 月底）止資產總額：48 億 509 萬 8 千元。二、本年度應提折舊額：4,778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52-53 頁，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明細表，預算數：一、苓雅區機 11 公共出租住宅計畫：本年度舉借數：9 億 5,180 萬 3 千元。本年度償還數：9 億 8,877 萬元。預計債務餘額：9 億 5,180 萬 3 千元。二、三民區新都段公營出租住宅計畫：本年度舉借數：3 億 1,031 萬元。本年度償還數：3 億 981 萬元。預計債務餘額：3 億 1,031 萬元。三、岡山區大鵬九村社會住宅新建計畫：本年度舉借數：35 億 8,407 萬 8 千元。本年度償還數：21 億 2,974 萬 1 千元。預計債務餘額：35 億 8,407 萬 8 千元。四、大寮社會住宅（第一期）新建計畫：本年度舉借數：19 億 4,072 萬 9 千元。本年度償還數：12 億 6,423 萬元。預計債務餘額：19 億 4,072 萬 9 千元。五、前鎮亞灣智慧公宅新建計畫：本年度舉借數：26 億 3,609 萬 1 千元。本年度償還數：18 億 8,887 萬 8 千元。預計債務餘額：26 億 3,609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附帶決議：建請中央 5 年內將非自償性補助全數給付。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就照審查意見通過，包括剛剛的附帶決議。（敲槌決議）謝謝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54 頁，貸出款明細表，預算數：一、期初貸出餘額：4 億 9,707 萬 3 千元。二、本年度收回金額：1 億 2,668 萬 9 千元。三、截至本年度累計貸出餘額：3 億 7,038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69-70 頁，補辦預算明細表，預算數 704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謝謝

本會工務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都市發展局主管及所屬預算審議完畢。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謝謝。接著我們進行民政委員會的，從行國處開始。各位準備好了沒？召集人上報告台了沒？好，謝謝。請宣讀，從行國處開始。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請翻開 115 年度單位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審查意見一覽表，民政部門第 5 頁高雄市政府行政暨國際處預算，請拿出機關編號 02（第 1 冊）歲入部分。請看第 8 頁，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預算數 43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陳麗娜議員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想請教一下，在四維跟鳳山行政中心有一個場地的使用費，除了局處首長宿舍的費用，所付的這些大概都是租金嘛！對不對？你們有依照你們場地使用辦法的部分來做收費對不對？好。這裡面除了有時候會由外面的人來辦活動借場地之外，事實上其實應該還有一些是屬於高雄市政府自己內部的，譬如說我剛剛所提的，局處首長的宿舍是不是要付租金？這是第一點。第二點，還有一些是市府自己內部的組織如果借自己內部的場地，譬如說你們有一些社團什麼之類的，借場地也是要費用對不對？我是不是請局長先簡單回應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處長說明。

陳議員麗娜：

處長，處長先簡單回應一下，還是哪一個單位在管這個事？要不要…。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行政暨國際處張處長硯卿：

是，謝謝議長。跟議座報告，關於第一個部分是宿舍的借用，這個是依照借用的辦法，都是直接在薪水裡面就扣除的，這是中央跟地方都是一樣的規定。

陳議員麗娜：

是。

行政暨國際處張處長硯卿：

再來，使用的部分，當然局處租借或是社團租借，他們也是需要付場地的費用，包括電費這些。

陳議員麗娜：

是。譬如說如果今天都發局有一個活動，然後要辦一個在市府內部，譬如說有跟哪一個合作，然後在市府內部辦一個活動，他需要借一樓的場地嗎？

行政暨國際處張處長硯卿：

如果是市府有來主…，市府的局處有來跟其他單位合作主辦的話，如果是市府內部的單位主辦，這個我們就免收場地費。

陳議員麗娜：

免收場地費嘛！所以還是有免收場地費的狀況。我在這邊要提的就是，其實高雄市政府還有一些譬如說內部的社團，他們也在使用這些場地，譬如說我們的公教人員協會好了，譬如現在有個協會到我們市府內部去借場地要開會，這也都屬於市府內部自己的一些組織，這些人借場地要進行社團的開會，他們要場地費嗎？

行政暨國際處張處長硯卿：

關於我們的機關、學校或是這些員工的社團要來使用的話，場地費是不需要，但是他們需要支付電費跟相關的清潔費用。

陳議員麗娜：

所以現在如果是退休的呢？退休人員的社團呢？要不要場地費？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行政暨國際處張處長硯卿：

退休人員…。

陳議員麗娜：

所以其實分很多，對不對？要嗎？來，這位是股長嗎？

行政暨國際處張處長硯卿：

科長。

陳議員麗娜：

科長。

行政暨國際處總務科張科長家榮：

謝謝主席、謝謝議座…。

陳議員麗娜：

先介紹一下，自我介紹一下。

行政暨國際處總務科張科長家榮：

我是行政暨國際處總務科科长。

陳議員麗娜：

科長，好，來。

行政暨國際處總務科張科長家榮：

關於社團的部分，如果是在人事處底下輔導的相關社團的話，才是像我們處長剛才提到的，就是酌收部分的場地使用費和電費。〔是。〕外部的社團會回歸到我們的場地使用原則裡面去做申請借用，還是會需要做租金的收取。

陳議員麗娜：

好，所以如果外部來借，當然我們就會有場地費的酌收，就要收場地費嘛！但是對於自己內部，剛剛有提到在人事處管理下面的社團，事實上它都是跟高雄市政府相關的，我們都知道跟高雄市政府退休人員關係最密切的應該就是行國處跟人事處，但是我覺得你們對退休人員是真的不太好，譬如說像我剛剛看了一下，左看右看，你們就只在你們的一般行政上面編了一個 4,000 元給退休人員買禮品，這不知道要怎麼買，我也搞不清楚。但是我在這邊要提的就是，這一些退休人員相關社團的部分或是現任人員社團的部分，我希望行國處應該都要視同是高雄市政府相關的單位，然後做合辦的動作而不收場地費，我覺得你對退休人員或是現在的社團去進行收場地費，事實上是很不合宜的。所以我在這個場地費的部分，你們要不要算一下，不然我就先對半砍，先砍 10 萬元，好不好？這裡是 20 萬 5,000 元，我就先砍 10 萬元。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人要發言？陳麗娜議員第二次發言。

陳議員麗娜：

針對這個部分，我認為你們也可以細算一下，是不是要砍到 10 萬元？如果也差不多的話，我就對半砍。我認為你們後續再討論一下，這一些退休或者是在市府內部的這些社團裡面，現職人員再加上退休人員都有，在這些社團裡頭，是否就形同是高雄市政府的相關輔導單位，我認為你們都不應該要收他們場地費，即便是現在所有公教人員的這一些團體，公教人員也有你們自己的公會，公會的部分也不應該要收費啊！是不是？如果公務人員對自己都這個樣子了，我想這樣對我們所有公務人員的福利也太差了吧！是不是？這個部分是不是有可能回去研擬一下，這一些現職公務人員的團體以及退休公務人員的團體，使用我們公務機關場地的部分，應該都是收清潔費跟水電費就好了，是不是有這個可能？是科長還是處長要回應呢？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行政暨國際處張處長硯卿：

跟議座報告，只要是機關底下的社團基本上現在是免收，議座所提的，包括可能是退休人員或是這些相關團體，是不是也比照現職人員，包括只收清潔費跟電費，這個我們可以來研議。

陳議員麗娜：

好，這個部分我先擱置，你們回去細算一下到底要刪多少才合宜，來跟我講，我們再來調整，好不好？好，謝謝。

行政暨國際處張處長硯卿：

謝謝議座。

陳議員麗娜：

擱置，擱置。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就是第 8 頁 20 萬元的一部分擱置，20 萬 5,000 元擱置，其餘預算照案通過。（敲槌決議）下一頁。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9 頁，財產孳息－權利金，預算數 2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0 頁，財產孳息－租金收入，預算數 897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其中，2.舊台北聯絡處辦公室出租收入，預算數 410 萬 9 千元，李雅靜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1 頁，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2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2 頁，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預算數 1,609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3 頁，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 7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歲出預算，請看第 14-21 頁，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2 億 3,227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請陳麗娜議員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想了解一下這些職工的部分，目前也都是在行國處做管理嗎？各級學校的也都是？除了市府單位的職工之外，各級學校的也都是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行政暨國際處張處長硯卿：

是，謝謝議長。跟議座報告，關於職工的部分，當然主責機關是行國處，但是像議座提到學校的部分，教育局是主管機關。

陳議員麗娜：

學校職工的部分就變成在教育局？〔是。〕好，那就沒有問題，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還有沒有意見？請陳玫娟議員發言。

陳議員玫娟：

我想要問一下，你們分析表裡面的第 17 頁到 19 頁有一個獎補助，獎補助費的部分。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 17 頁。

陳議員玫娟：

到第 19 頁，因為在這裡面我找不出這個數字，但是你們在分析表裡面有列出來，大概在 113 年，你的決算數是 38 萬 2,000 元，你的執行率是 95%。114 年的決算，執行率是 98.53%，決算數是 40 萬 2,000 元，可是你們 114 年的預算數是 40 萬 8,000 元，我不明白為什麼你們今年的預算，突然跳到 122 萬 6,000 元，為什麼一下子從 40 幾萬元跳到 120 幾萬元，你們是增加了什麼？獎勵補

助金的部分。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 17 到 19 頁對不對？

陳議員玫娟：

對，可是因為我找不到這個數字，是不是你們有前後累加，這個誰可以說明？因為分析表是你們做的啊！處長知道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17 頁是退休員工的嘛！

陳議員玫娟：

處長，你手上有這個分析表嗎？有沒有？因為我在你們的預算書裡面，我對不到這個數字，但是我看你們的分析表是這樣寫的，所以我想要瞭解一下，好不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處長回答。

行政暨國際處張處長硯卿：

今年增加 80 萬元的部分，其實是針對消費者保護的部分，因為我們增加團體訴訟的費用一筆，就是議座剛剛提到的 80 萬元，主要是參考包括台北以及台中，他們其實也都有編列團體訴訟，希望能夠在市政府這邊，如果是比較大規模的消費爭議，我們有相關的資源來補助，向議座報告。

陳議員玫娟：

所以這筆補助是從今年才開始有的，對不對？

行政暨國際處張處長硯卿：

是、是。

陳議員玫娟：

我想怎麼一下子爆增了那麼多錢，因為你後面也沒有說明，我也找不到這個預算在哪一頁裡面，所以是今年才開始增加的預算嗎？

行政暨國際處張處長硯卿：

在第 19 頁最下面那一筆 80 萬元，補助優良消費者保護團體辦理團體訴訟的事宜。

陳議員玫娟：

我現在的意思是，因為你們是寫加起來的總 total，你並沒有分析出來對不對？在裡面我看不到這個數字，我只是想要了解為什麼一下子翻了兩倍，是什麼原因會讓你們有這樣的一個增加。你的意思是說，這個是針對今年才開始有編列的一個預算，就對了？

行政暨國際處張處長硯卿：

是，因為去年的部分，有蠻多議員在關心如果發生比較大規模的，像 20 人以上的消費者保護的相關爭議，因為過往我們都需要申請中央補助，議會這邊也很支持我們比較其他縣市，如果有發生比較大規模，市府這邊可以有相對應的經費，所以我們今年就增加編列這一筆 80 萬元。

陳議員玫娟：

好，我了解。

行政暨國際處張處長硯卿：

謝謝議員。

陳議員玫娟：

我對預算沒有意見，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沒有意見了嗎？2 億 3,227 萬 5,000 元，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22-30 頁，國際與綜合事務，預算數 1 億 7,358 萬 8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修正通過。二、其中第 23 頁，國際事務－業務費－一般事務費－辦理城市外交及國際合作活動等相關費用：1.推動城市外交及與國際城市合作等相關活動。2.辦理國際人士深入高雄之座談、參訪、體驗等。3.推動國際青年學生對高雄之認識等相關計畫。4.與駐台機構合作相關國際交流計畫與城市行銷活動。5.配合外交部合作接待國賓、國際政要等人士赴本市考察、參與活動等，預算數 1,268 萬 9 千元，刪減 268 萬 9 千元。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請黃香菽議員發言。

黃議員香菽：

謝謝議長。我也是針對有被刪掉 200 多萬元的這一筆，其實我從你們的分析表，有看到第 22 頁國際事務這個項目 2,600 多萬元這一筆，你們的分析表上面其實有很明確的說明，這一筆其實在今年增加 900 多萬元的預算，當然你們扣除掉補辦預算的部分，其餘的應該都是增加在城市外交及國際合作的這一筆經費裡面，就是 23 頁的這一筆。處長，不好意思！我想請教一下，這一筆 1,200 多萬元的預算，去年我們編列多少？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行政暨國際處張處長硯卿：

謝謝議長，向議座報告，去年是編列 718 萬元，今年增加了 550 萬元。

黃議員香菽：

為什麼今年要增加 500 多萬元的預算？你有什麼計畫要去做嗎？

行政暨國際處張處長硯卿：

其實這一筆費用，主要是我們跟駐台單位合作的相關活動，因為我們主要的幾個活動在去年底的時候，都已經陸續跟相關的國際機構開會研議，希望能夠持續，不論是延長舉辦的時間，或者擴大規模，所以…。

黃議員香菽：

可以大概說明一下，大致上是什麼樣的活動？

行政暨國際處張處長硯卿：

向議座報告，包括我們去年舉辦的日光海島生活節，今年確定會在 3 月再度跟美國、日本、菲律賓、泰國，這幾個在高雄有設辦公室的駐台單位一起合作，今年主要是天數有延長，包括場域也有擴增、包括延伸到高雄車站，因為去年只有在中央公園，因為時間和場地的需求，當然同步我們也有繼續申請中央的補助，以及駐台單位其實都有同步增加他們的預算規模，所以我們同步也有增加費用。另外一方面，已經連續辦了 2 年的法國生活節在高雄，今年預計會移到鳳山的衛武營舉辦，規模也會擴大，當然法國在台協會也同步申請他們政府的經費和預算，也希望我們同步擴增，所以主要的經費會在這個部分。

黃議員香菽：

所以 2 項的活動就必須要增加到 500 多萬元的預算，更何況 500 多萬元的預算是增加的，但是之前我們本來就有編列在原本 700 多萬元的預算裡面，所以等於 2 場活動就要花掉這麼多，可能要花掉 700 萬元，甚至 800 萬元都有可能。我覺得這個可能還要再好好的討論一下，所以這筆預算我先行擱置，是不是請處長在會後提供給我相關資料？因為既然已經刪減，代表連小組的成員對於你們這一筆增加的預算，都有非常大的意見，所以我想請處長這邊能夠補充資料給我，那這一筆預算，我先擱置。謝謝議長。

行政暨國際處張處長硯卿：

好，我們再補充資料給議座。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意見？如果沒有其他意見的話，第 23 頁的 1,268 萬 9,000 元這個部分擱置，其餘的預算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31 頁，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106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
一、照案通過。二、李雅靜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好，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往後翻開 70-a02 統籌支撥科目，請看第 2-3 頁，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預算數 70 億 5,814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湯詠瑜議員發言。

湯議員詠瑜：

好，謝謝議長。這個 70-a02 的第 2 頁至第 3 頁，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據我了解以往在預算審議的過程當中，這個項目通常是被拿來做最後預算收支平衡調整之用，所以在這邊是不是建議一個動議，就考量預算收支的平衡，有關這個統籌支撥科目，就是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我們是不是可以把它往後挪，就是 2 至 3 頁的這一筆暫緩審議，然後等到整個預算收支都審完，最後要調整的時候，最後再來做審議，一併去處理整個收支平衡的問題。

主席（康議長裕成）：

過去往例都是這樣，麗娜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公務人員的退休和撫卹的金額，其實每一年都蠻龐大的，但是也不能夠不給，有一年就發生過編了短少的問題，其實這個對退休公務人員也很不公平，所以高雄市政府必須要好好的處理這事。我這邊想要問的是，因為中央立法院在審今年退休替代率的問題，其實就產生了很大的矛盾，所以我想要瞭解，今年度真正要編出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的給付，到底要編多少才夠？譬如說一般的公務人員，我們現在就變成要以 103 年為基準，停在 66% 的所得替代率。警消人員的部分，事實上警消現在就產生一個比較大的矛盾，警消的部分在去年的 1 月份就通過了。但是聽說警消今年度年底，這個撫恤的部分給的都不足，銓敘部已經來文，它的所得替代率是多少，都已經去確認了，但是到最後給付金額是不足的。

所以高雄市政府有沒有去算過這些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的給付，到底要編到多少，明年度才會夠，如果以現在立法院通過的樣態，要編多少才會夠呢？1 年要編多少？它絕對不是拿來平衡數據用的。它是我們必須要算好清楚，而且要給這些退休人員足夠的退休金，這才是公平的，在座的幾乎都是公務人員，對不對？對於這些問題，應該要好好的審慎去處理才對。處長，這個事情是歸你管嗎？如果歸你管，歸誰管？歸人事管，現在要請人事處處長回應一下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康處長回答。

陳議員麗娜：

你們有沒有編足？現在如果依立法院所通過的版本，到底要編多少？以明年
度來講，編多少才會是夠的金額，你們有細算過嗎？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謝謝議長，跟議座報告，這個部分我們有因應到立法院通過的，就是公務人
員退休資遣撫卹法修正案，還有之前的警察人員人事條例的修正，有關它的所
得替代率部分，我們已經有增編 3 億 9,000 餘萬元，編在這個項下。

陳議員麗娜：

所以我們除了這 70 億元之外，又另外增編 3 億多元嗎？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在 70 億元裡面，內含。

陳議員麗娜：

70 億元，就內含？〔是。〕所以這個金額是拿來平衡用的嗎？還是這些金
額，事實上就是現在所有從高雄市退休出去的公務人員所需的金額呢？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這個是我們估算，如果這個施行之後，可能需要增加的一個經費，〔是。〕
我們估算進來。

陳議員麗娜：

因為立院對於一般公務人員 66% 的部分，是你們編預算之後，才確認的吧？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是中央通過法令之後，各級地方政府要因應，他可能施行之後所增加的經
費，所以我們必須框估編列進去。

陳議員麗娜：

我是說你們當時編列送進議會，是在這個時間點之前還是之後？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那時候立法院已經有在審議這個案子了，所以我們那時候就已經有做這個準
備。

陳議員麗娜：

你們已經有做準備了？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有準備。

陳議員麗娜：

好，所以你們確定這個金額是夠的，不要到時候還要再追加減，是不是？因
為金額都會很龐大，隨便這種的都是要上億元的經費才夠，所以你們確認這個

是在你們細算之後，會達到的金額…。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因為基本上…。

陳議員麗娜：

警消的部分有包含在內嗎？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警消已經包含在內，因為警消的施行是 4 月 27 日。

陳議員麗娜：

現在已經有警消人員發現短少的部分，是怎麼一回事？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因為這個部分要配合中央，銓敘部也對外說明過，它這個系統作業之後，他要發所有的重新審定，審定之後，因為它涉及到還有行政院跟考試院有釋憲的部分，等它的結果之後，他統一律定整個的實施時期。

陳議員麗娜：

銓敘部已經寄給每一個退休人員了？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對，有寄，但是他有附註，這個部分他統一補發的日期，是另外再訂定的，因為它涉及到釋憲的問題。

陳議員麗娜：

所以他現在先用這個金額，後續還會再補回來他缺額的部分？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這個部分已經編在這裡面，我們已經編進來了。

陳議員麗娜：

你們已經有編了。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對，編進來了。

陳議員麗娜：

所以現在如果警消人員短少的部分，高雄市政府是確認會補上來的，是不是？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對，這個…。

陳議員麗娜：

我在這邊必須要澄清，因為很多人已經直接想要上法院去做團體訴訟，是不是？如果高雄市政府已經確認會補給他們，高雄市是不是可以請這些警消人員

就不用做這個動作了，你不要因為這樣子，他們沒有去打官司，而失去他們的…。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不會。〔…。〕這個部分沒有問題，這個都是全國性統一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對，這個通過之後一定會補。〔…。〕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我們這個放後面一點審，好嗎？這放後面一點審。（敲槌決議）謝謝，接著下頁。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往後翻開下一頁，請看第 4 頁，公務人員因執行職務意外傷亡慰問金，預算數 1,20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李雅靜議員保留發言。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我們就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5 頁，公務人員各項補助，預算數 2 億 8,672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7 頁，各類員工待遇準備，預算數 4 億 3,061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往前翻開 02-012，高雄市政府人事處歲入部分，請看第 7 頁，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預算數 88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附帶決議：請人事處與相關單位協調在大東聯合開發案的基地內增設給高雄市政府員工托嬰、托育的空間。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88 萬 4 千元，這個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我們就照委員會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歲出部分，請看第 8-12 頁，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8,989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請看第 13-14 頁，綜合性業務及人事人員管理－辦理綜合性業務及人事人員管理，預算數 188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5-16 頁，組織及任免遷調考試－辦理機關組織及任審考試分發，預算數 36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7-18 頁，考核獎懲及研習進修，預算數 136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9-21 頁，待遇福利及退休撫卹，預算數 539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陳麗娜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在 20 頁有一個預算，它是有關於員工的聯誼，還有公教人員退休相關政策上面的支出。我想請問一下處長，你知道高雄市下面的這些社團，就是在公務機關的社團，你們管轄的有哪幾個？你是不是可以念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謝謝議長，還有謝謝議座，這個部分，我們現在的員工社團總共有 16 個。

陳議員麗娜：

16 個。你稍微念幾個大概目前的人數狀態，你有去參與過什麼社團嗎？16 個社團，你有去參與過哪些社團？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因為基本上像之前我們有辦過油畫，我們就有親身去體會它油畫的方式，它的整個布展，我們都有參與。另外我們這個地方有登山…。

陳議員麗娜：

所以你有參加相關油畫的社團？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是沒有直接參加，但是我們都有去了解整個大概運作的狀況。

陳議員麗娜：

是，有動態的社團嗎？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動態社團，像我們有太極拳社、羽球社、網球社等等，桌球社這個都有。

陳議員麗娜：

好，有 16 個社團，照道理來講，高雄市的公務人員除了公務繁忙之外，應該有很多的時間可以去參與這些社團，調劑一下身心，應該是這樣。所以人事處對於這些公務人員的社團，應該是積極正向鼓勵這樣子，但是我覺得高雄市人事處好像對於社團的發展，不是這種狀態。譬如說我覺得要要求你們這一筆裡面，是有關於社團的補助，有嗎？含在裡面嗎？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有，這個有含在裡面。

陳議員麗娜：

你 1 年…，因為這項目很多，關於社團的補助，你提出多少來當社團補助？如何補助？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現在因為我們會有訂一個評鑑的等級，我們 114 年補助額度是 13 萬 5,000 元。

陳議員麗娜：

所以總共這一筆錢裡面，你有 13 萬 5,000 元是拿來做社團補助的，對不對？我在這邊要提到，你對於社團的經營上面，我認為你沒有正向鼓勵，13 萬 5,000 元，16 個社團，當然沒辦法雨露均霑。一個社團 1 年，可能連 1 萬元都不到，說不定還有社團是沒有拿到經費的，是不是這個狀況？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跟議座報告，因為這個部分我們年度會做一個評鑑，譬如說它是優等或甲等，我們會給它補助多少錢。

陳議員麗娜：

你有親自參與過社團如何評鑑嗎？你認為這個評鑑方式公平嗎？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因為這個部分，大概歷年會以它的實施狀況、社員數的一個運作方式。另外跟議座報告，因為現在社會多元化，員工有時候他參加的這個意願，當然我們會有輔助，會協助請他們多去宣導可以招生，就是我們同仁可以來參加。但是基本上因為多元化的結果，他們也未必都會參加這個社團，我們是提供一個休閒活動的一個場所。

陳議員麗娜：

所以處長，你的意思就是其實社團參與率並不好，總歸於一句話，你要告訴我的這件事是這樣嘛！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都有在招收新的會員，因為這個屬性…，因為每個屬性的同仁需求不一定。

陳議員麗娜：

也有社團做得很好的公司，譬如說我附近的一些廠商，譬如說中綱的社團參與率非常高，可以運用很多的公司資源都是免費的。我剛剛還在跟行國處講，如果有社團要借場地的時候要租金，是不是可以把市政府的社團要借用場地，不要收租金？你有沒有試過、試著去幫你們的社團，去爭取過場地的租用不用租金呢？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因為剛剛行國處已經有表明，基本上市政府員工的社團部分，它是不用場地費的，它是沒有場地費的。

陳議員麗娜：

他剛剛表示…，你們的社團是要場地費的，我今天如果無所本，我不會在這邊講，是不是？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它大部分是水電。

陳議員麗娜：

你們的社團用場地，不用場地費嗎？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因為這個是根據…。

陳議員麗娜：

是要場地費的，你可能不知道。如果純粹的就是付個水電跟清潔費是可以。所以身為管理的單位，都沒有好好地去看你們的社團如何經營？你又如何能夠把社團經營好呢？所以其實你是兼顧到所有的這些社團經營，應該要如何蓬勃發展？但是從你們的社團評鑑方式，其實可以看得出來是非常嚴格的。剛剛我

所提到的，譬如說我剛剛問你說有靜態的、有動態的，譬如說動態的好了…。

主席（康議長裕成）：

二次發言。

陳議員麗娜：

動態的社團來講，你要它必須在你們的人事處走廊，展出一個月以上的成果。動態的就要問說，那我是掛相片嗎？還是怎麼樣嗎？從來沒有人告訴這些社團，要如何去展示成果在你們的走廊 1 個月？16 個社團，然後每一個都要展 1 個月，那是分開展嗎？還是如何展？所以誰來管理這個社團呢？評鑑的分數裡面，還包括他們在全國比賽前 3 名有加分。請問一下，哪一些社團在全國比賽前 3 名？這所謂的前 3 名是什麼樣？譬如如果他是跑步，他必須要全國前 3 名嗎？什麼樣的比賽前 3 名？這個真的是…，我就只能講說你這個評分，對社團來講是太嚴格了。你說它的出席率，如何讓它有制度？你說要它的帳本核銷等各方面章程，開會應該要有的，依照這個人民團體開會的模式來做，我覺得這都 OK，這就是一個基本的。但是你在裡頭加了一些很奇怪的，甚至連會員人數總 total 加起來占 20 分，但是你的計分裡面，其實最高才 16 分，也沒有達 20 分。

所以到底人事處是怎麼來管理這些社團呢？你讓社團的經營覺得困難，然後社團知難而退，是人事處現在想要的嗎？我覺得你們是在逼退每一個社團，並不是讓社團蓬勃發展。處長，你要小心啊！如果你不管理這個事情，後面的情形就會發生，大家就覺得沒有意思，反正高雄市政府也不重視公務人員的社團，乾脆也不要那麼辛苦，大家就別辦，到外面去參加還輕鬆如意、輕鬆愉快。

處長，針對這個部分，我認為你應該要全面的去處理它，我對於這一筆預算，我先行擱置，先聽聽看你有什麼樣的看法，來改善一下你對社團的管理。讓我們了解，你對社團是友善的，而且期待社團是可以蓬勃發展的，好不好？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好，謝謝主席、謝謝議座。我想基本上社團活動，我們是鼓勵同仁有一個身心舒展的機會，因為現在的壓力都很大，〔是。〕所以我們有 16 個社團。我們評鑑當然…。

陳議員麗娜：

說的要跟做的一樣，讓所有的公務人員都能夠感受到，人事處對他們的友善之處，我覺得這是很重要的。高雄市政府那麼大的一個組織，那麼多的公務人員，你如何讓這些人能夠找到他適合的興趣？在這麼繁忙的公務底下，偶爾也可以紓解一下身心，這個人事處的責任很龐大…。

人事處康處長人方：

基本上如果我們以評鑑…，當然這個項目我們可以做調整或檢討，但是如果我們以補助的一個結果，絕大部分都是收到補助的，所以我們經費不是很多。那也展現市府的誠意，對同仁員工社團的一個參與鼓勵。〔…〕是。〔…〕我們現在就是…，〔…〕沒有問題，這個部分我們再加強這一塊。〔…〕我們可以做，再調整做檢討。〔…〕是。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的話，照案通過。（敲槌決議）下一頁。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22 頁，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9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往後翻開 02-017 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歲入部分，請看第 8 頁，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 1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歲出部分，請看第 9-12 頁，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3,649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3-14 頁，教學行政支出－教育訓練研習，預算數 2,044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其中第 13 頁，業務費－其他業務租金－授課教室租金，預算數 190 萬元，李雅靜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我們就照案通過。（敲槌決議）謝謝。

跟大會報告，因為 38 區的區長都已經來到現場，我們是不是先審議區公所的預算，讓他們明天就不用再來一次，所以研考會稍微等一下，研考會、資訊處等一下。剛剛也先跟黃香菽總召討論了一下，人事處都好了嗎？對不對？好，那就請區公所進來。好，我們休息一下，請區公所進來。（敲槌）

我們繼續開會。（敲槌）對不起，我想因為 38 區的區長都來到現場，35 區。

現在先從鳳山區公所的部分開始，研考會明天再來好了，好不好？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我們今天也因為 5 點了，我們就審到區公所就結束，研考會明天早上再來。鳳山在哪？這裡啊！局長在路上，就別等了。副局長有在，如果有問題，我們就再等局長來的時候再問。好，請宣讀，大家找那一本。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審議各區公所預算，請拿出機關編號 02（第 3 冊），高雄市政府主管這本單位預算書，本次各區公所預算以鳳山區公所的預算為代表，請看歲入部分。請看第 8 頁，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預算數 5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9 頁，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預算數 3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0 頁，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預算數 340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1 頁，財產孳息—權利金，預算數 16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2 頁，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8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3 頁，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預算數 47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請陳麗娜議員發言，第 13 頁。

陳議員麗娜：

區長，我想了解一下，因為不知道要從哪一個科目來問，應該最有可能就是這一個大林蒲的遷村，有一個是大林蒲活動中心綜合場地，就在將來鳳林國中的旁邊。這個案子是委由鳳山區公所來辦理，所以它的費用是在哪一個科目裡面？我並沒有看到你們列出來。他們應該是由都發局轉給你們，應該要有一個轉到你們這邊的科目，但是你們…。

鳳山區公所吳區長茂樹：

我們是都發局那邊向中央來申請的，就是在整個遷村案裡面。

陳議員麗娜：

那不是由你們來委辦嗎？〔對。〕經費為什麼沒有到這邊來？

鳳山區公所吳區長茂樹：

經費是編在都發局那邊。

陳議員麗娜：

經費編到都發局，去年就知道是你們委辦，為什麼經費沒有撥到區公所來？

鳳山區公所吳區長茂樹：

我知道的是…。

陳議員麗娜：

區公所幫忙做發包，再到都發局去核銷，有這種事嗎？

鳳山區公所吳區長茂樹：

他們是委由我們這邊來招標，對。

陳議員麗娜：

對，〔是。〕你們招標了嗎？

鳳山區公所吳區長茂樹：

我們有上網招標。

陳議員麗娜：

你們知道我在議會裡面提地點要改變的事情嗎？

鳳山區公所吳區長茂樹：

有，知道，他本…。

陳議員麗娜：

清楚嗎？

鳳山區公所吳區長茂樹：

有知道，本來在學校旁邊。

陳議員麗娜：

整個計畫圖有做改變嗎？

鳳山區公所吳區長茂樹：

目前的話…。

陳議員麗娜：

設計的點，目前就只有設計圖而已，對不對？你們現在標的部分是什麼？

鳳山區公所吳區長茂樹：

我們標的是活動中心跟我們的文化館一起。

陳議員麗娜：

是設計圖，還是工程標？

鳳山區公所吳區長茂樹：

設計。

陳議員麗娜：

設計圖，對不對？〔對。〕金額是多少？

鳳山區公所吳區長茂樹：

好像 1.3 億元。

陳議員麗娜：

是連工程標嗎？

鳳山區公所吳區長茂樹：

他們現在是設計，好像是 2、3,000 萬元，我記得是這樣子。

陳議員麗娜：

2、3,000 萬元？〔對。〕我覺得很奇怪，這個預算應該要移過來這邊，你們才可以掌握，不然你們如何執行？都委由你們來做招標的工程，到時候整個細項內容不是你們這邊來掌握嗎？是不是？怎麼會連錢都不撥過來？我覺得執行面上很有問題，這怎麼審呢？

鳳山區公所吳區長茂樹：

我們有向…。

陳議員麗娜：

不是我在講，這一擱置，35 區全部擱置下來。

主席（康議長裕成）：

千萬不可、千萬不可。

陳議員麗娜：

你看這事情怎麼辦？你們跟都發局，這個預算如何處理是好？我問一下細節好了，你們整個設計的內容，它所在位置在哪裡？

鳳山區公所吳區長茂樹：

我們是在海涵路那個國中旁邊的那一塊。

陳議員麗娜：

是，那地點沒改變啊！講了老半天，結果還在同一個地方。設計單位知道他們說的這個點已經被我們否決了嗎？

鳳山區公所吳區長茂樹：

我們目前先是招商，地點的部分，我們會…。

陳議員麗娜：

我建議，〔是。〕我建議這個回歸回去給都發局自己執行，不要給鳳山區公所執行。讓鳳山區公所來執行，鳳山區公所有義務去背大林蒲遷村的整個狀態嗎？是不是？如果要讓鳳山區公所的預算過，我的附帶決議就是這個案子請回歸回去給都發局，不要由鳳山區公所來代為執行。你們太不了解遷村的複雜度了，由一個區公所來執行，壓力也太大了吧？不是我在講，不是只有簡單的發包這件事情而已，後面背負的是很多大林蒲文化的保留跟在地人民的情感，這如何處理？你甚至都不是小港區的，是不是？你們是鳳山區，根本也不了解小港區的這些大林蒲居民如何想。這不是簡單的發包工程，我真的再次地提醒，這牽涉到的問題實在是太大了。我的建議就是這個案子因為不在預算裡頭，我要如何去審？你連預算都沒有放進來，而且都發局裡面也看不到那一條預算。我的建議就是如果要過，我的附帶決議就是鳳山區公所必須要把相關工程回歸回去給都發局。局長都到了，局長講一下，背一下書，然後確認的話…。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嗎？請局長來說，但是預算沒有這一條，對不對，鳳山區公所？沒有，好，所以跟預算沒有關係。〔…。〕等一下，其他區的時候再做附帶決議，這樣好不好？要不要局長說明？〔…。〕請局長說明。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謝謝議長，謝謝麗娜議員的指教。這個案子是在府級會議做的分工，因為未來安置地就是在鳳山，所以是由當地轄區的區公所來做相關的設計發包。議員提到很關心的是，遷過去的是大林蒲的居民，他們的需求跟關心的方向，我們應該去關注，去做一些共識的凝聚。我想在過程之中，是不是我們再請公所這邊做一些加強？至於整個程序上，之前會交給公所是希望時程能夠加快，大家分頭去進行。〔…。〕對。〔…。〕是，議員關心的點，我們把它再融入進去，在整個設計的過程中，如何讓大林蒲的居民能夠參與，這個我們會去跟都發局全力來協調。〔…。〕跟議員說明，現在這個經費的撥補，其實進度上也有一些落後，錢還沒有到位。還沒到位之前，我們遵照議員的意見，再重新去檢視，

看由哪一個權責機關，或是由誰來主政做好整個需求端的共識。〔…〕這個我們回去在府級會議反映這樣的狀況，再跟議員做最後的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區長說明。

鳳山區公所吳區長茂樹：

我們那個是活動中心跟文化館的部分，〔…〕多功能活動中心，對。〔…〕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謝謝議長、謝謝議員，這個部分，我們會帶回去跟府級的長官來討論。其實市府團隊一體，由誰來負責，我們都會全力協助。站在民政單位的立場，把大林蒲居民的意見跟他們的期待融入在這個設計當中。〔…〕是。〔…〕好。〔…〕對。〔…〕我們如實跟府級長官報告，請他裁示。〔…〕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邱俊憲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謝謝議長。局長，我想當地選區議員的期待跟希望市府去調整，這個無可厚非，我們議會也都尊重。如果建議這個附帶決議應該是要要求區公所在執行業務上，應該把這個業務回到所謂的業務主管機關、所謂的都發局上，可是這筆預算是歲入，而且是上級政府補助，那放在這裡就怪怪的。我建議是不是放在歲出裡面，譬如說一般行政或者是區公所的業務裡面，把它當作是區公所在執行這些業務的時候，如果有跟所謂大林蒲的這些不管是活動中心，或者是其他的這些業務要執行的時候，要把它回歸到都發局本身的業務主管機關上面，會不會比較適合啦！不然後面的人看到一個歲入、上級補助的經費，可是附帶決議是說大林蒲的業務要回到都發局，可是裡面也沒這個大林蒲相關的預算。可是做事情的會是在區公所的一般行政或者是行政管理裡面去做處理。

所以，我建議是尊重陳麗娜議員附帶決議的動議，可是是不是放到歲出的部分會比較適合一點，而且會讓其他後來只看到文字敘述的議員，或者是在會議紀錄或議事錄呈現上面，會比較直觀能夠理解發生什麼事情，這是一個。第二個，我認為不管是不是住在要遷村的那個區域，我覺得應該行政部門包括區公所，應該都會一視同仁的去把它當作自己的事情來處理。過去紅毛港的經驗，有很多紅毛港的廟宇跟遷村其實也都放到鳳山去。過去的這一些包括廟宇的興建，其實也都是有委託區公所來協助執行，包括民政局來做一些協助。所以我覺得議會會更嚴格的去要求跟監督，期待能夠符合當地民意的要求。可是我也

覺得不必然一定是區長本來是從仁武過去鳳山，我也不會想說鳳山的人覺得你這個仁武來的對我們鳳山不了解，不會這樣。因為我們在哪個位置上，我們就會盡忠職守我們的業務，全力可以去做處理的我們會盡量來處理。

所以其實在過去紅毛港的一些經驗上面，我是期待民政局跟公所，在過去的經驗上面有好的，盡量的來協助未來這個大林蒲遷村的過程。因為真的千頭萬緒剛開始，後面還有很多細節的東西，包括剛剛有其他議員說，包括位置要放在哪個角落，這都是很細節的東西，這不是在議會 3、5 分鐘講完就可以決定的。可是這麼多細節的東西，包括過去很多小港區的區長，甚至鳳山區的區長，其實都花很多時間跟當地的里長跟里民在做溝通。在過去紅毛港的經驗裡面，我要呼籲的是、我要拜託的是，過去紅毛港的經驗裡面有不好的，我們不要再犯；有好的方式，我們應該把那個好的 model 模式拿出來，讓大家減少那個不必要的討論跟不必要的摩擦，有什麼方式可以給大家有共識，現在大家是覺得這件事情如果確定了，為什麼不趕快？為什麼要一拖再拖？為什麼要很多不必要的行政過程裡面，讓這些已經等待一輩子的地方長輩們，還在等待這個什麼時候才能去落實，不管是政府的承諾、市長承諾或是地方的期待。

青智局長，我認為你應該會很用心在地方上面。所以市府裡面的分工要怎麼做？議會其實能夠介入地方真的很少。可是怎麼樣能夠符合議會不同的人的期待跟倡議，才能去除掉大家對於分工在哪個局處上面，是不是適合的這一個疑慮上面。因為我聽起來，這件事情要不要做？要做。但是現在議會認為民政局、區公所來做這件事情不好，沒有辦法符合地方的民意。可是這個問題不應該存在，因為市府一體，誰做都應該要符合民意的期待才對。所以局長，這件事情你有辦法處理嗎？剛才當地的議員說得很清楚，他不期待區公所去做這件事情，你有辦法抵抗市府府級會議的分工嗎？局長你的看法是怎麼樣？我很好奇，不能議會做附帶決議，然後你只是參考而已，這樣子這個附帶決議就不好啦！議長，能不能請青智局長來講一下，好不好？請他說明一下。今天議會既然有這個想法，你要如何去處理？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邱議員俊憲：

簡單回應就好。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當然這個我們會先跟都發局文彥局長做討論，第二個，府級長官如何去分工，我們當然是尊重，看什麼樣的方式能夠讓地方的民意，能夠真正的落實到這個整體的設計跟後來的工程方面，我們其實只是把公民參與機制納入的話，

我們可以邀請小港區公所、民政局跟都發局共同來召開相關的類似工作坊，或是設計發想的一些凝聚，這個其實都是可以做得到的。到底是由誰，最後是交給哪一個機關來發包，這其實只是一個採購程序的問題，這個我們會全力來配合。〔…。〕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請陳麗娜議員二次發言。

陳議員麗娜：

紅毛港遷村的執行單位都是局以上，還有港務公司，所以紅毛港遷村其實從來沒有一個業務是交給區公所來處理，這是我第一點要講的。

第二個，我不是說區公所的能力如何，一定可以做得了，而是在我們整個遷村案裡面，光是我自己就超過 10 年在這個議題上面。所以如果能夠了解一個遷村案的民眾如何想，跟到底要怎麼做才能夠達到目標，的確絕對不是一件就是發包這麼簡單的一件事情而已，我要跟區長分享的是這一件事情。所以有很多的細節面，就剛剛局長也講，現在都已經到了設計標的階段，然後都已經完成，結果你現在工作坊才要來。你之前為什麼沒有想過工作坊要先來，討論一下如何做能夠讓它更細緻，是不是？的確沒有這些東西，連民眾討論的機會都沒有。當我發現它的位置所在是不對的時候，我在議會裡面提出來，然後也獲得主管機關相關的一些認同，但是後續卻在這個標案上面，看到他設計的地點仍然沒有改變。你說對我們來講，這些內容對於大林蒲的居民可以交代的過去嗎？我說真的，我今天沒有全部把你擱置預算就不錯了。

我再次的呼籲，就是不要把遷村看成是一件小事，所有民眾的身家財產跟將來文化的保留，都是市府應該要很認真去面對的一件事情。如果今天這樣草率的去處理這件事情，我覺得相當的不合宜。所以我再次的呼籲，因為其實預算也沒有放進來鳳山區公所裡面，也沒有放到都發局裡面，所以將來預算到底在哪裡呈現，其實我也並不知情。這個事情看起來就是你們已經在動作了，但是我們卻不知道預算在哪裡的情形。是不是中央還沒有撥進來？因為這應該是屬於中央的預算。所以要如何的去把這個預算放在哪裡，我說真的，我們就只能在這個區公所裡面做一個附帶的決議。你們執不執行這件事，我必須要告訴民政局，我的期待是這樣子，回歸回去給都發局是最理想的。因為畢竟各個細節及了解地方的屬性各方面，還是都發局最了解，在它的需求上面，都發局還是比較理解到底是怎麼一回事。民政局雖然也有廟宇的部分，但是廟宇的部分說真的，現在也有廟宇說開始要做土地的選地，大家也是很傷腦筋，現在都還不知道該怎麼辦。所以一樣的，每一個…。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 13 頁，有沒有意見？附帶決議是放在這裡嗎？不是要放在 16-18 頁那裡？附帶決議要放在第 13 頁嗎？好，怪怪的，是不是應該放在第 16 頁至第 18 頁那裡，對不對？我們放在第 16 頁至第 18 頁，好不好？好，我們 copy 下來，到第 16 頁那裡再審，第 13 頁的預算，就照 470 萬元，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4 頁，捐獻收入—一般捐獻，預算數 415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5 頁，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 12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歲出部分，請看第 16-18 頁，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1 億 9,590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把剛剛的附帶決議放來這裡，這樣好不好？附帶決議就是，「大林蒲遷村案之活動中心及文化館請回歸都市發展局辦理。預算有沒有意見？好，照剛剛唸的通過。（敲槌決議）謝謝。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9-24 頁，區公所業務—業務管理，預算數 1 億 2,028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黃香菽議員，請發言。

黃議員香菽：

好，謝謝議長。我對預算是沒有意見，但是因為我看到這個計畫內容的說明，我就有點害怕了，因為你們計畫內容的說明是，秉承上級命令辦理轄區內有關民政、社會、經建、役政災防等工作。既然今天區長全部都到了，我還是有必要也有義務要提醒區公所，既然我們都是要按照區公所的業務，該怎麼做我們就怎麼做，這個我都沒有意見。但是不該由區公所去做的事情，在行政中立上面，我還是要提醒各個區公所、各位區長，我希望未來不要再發生像之前去年所發生的，很多區公所的臉書上面不是宣導區公所的業務，而是用來攻擊政敵

的這種宣傳東西，我建議是不要再去做了，局長也在這裡，這個是我要特別再提醒的。我對預算上面沒有意見，我只是做這一項的提醒，也要拜託民政局要好好記住這個提醒，不要在今年又犯了同樣的錯誤，因為今年剛好選舉年，盡可能不要讓大家有其他的意見會比較好一點。好，謝謝議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謝謝，不用回答。就是第 19 頁的計畫內容那裡有講「秉承上級命令」這個部分，黃香菽總召講的是第 19 頁的最上面計畫內容，對預算沒有意見吧？好，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請看第 25 頁，基層建設一小型工程，預算數 1,889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好，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備註的部分也念一下，其餘 34…。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其餘 34 區區公所之預算，除鼓山區公所預算李喬如議員保留發言權外，其餘區公所之預算均比照「鳳山區公所」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可是李喬如議員現在…，我們就照案通過，是不是？那就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因為 34 區的區長也都來到現場，請他們進來謝謝各位議員，也讓大家認識一下，從這個門進來吧！有人在外面嗎？好，請他們進來。這邊坐一下，就是位置坐一下，總是要謝謝所有議員把 34 區的預算也全部都照案通過了，從第一排坐起，隨意坐，沒有關係。我們也請下一個單位準備，下面是政風處，請準備政風處的預算。政風處請準備。其他 34 區的預算剛剛一併敲過了，讓他們來，也等了一天，總要請他們進來坐一下吧！看起來好像女生的區長很多，女生區長多少？比較多嗎？半數，超過一半，好。這樣讓各位議員看了，35 區的預算已經都全數通過，已經全部敲過了，沒有意見的話，區公所就可以先行離開，我們接著要審議政風處的。

高議員忠德：

進來的時候，是不是也可以…。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一個個介紹嗎？

高議員忠德：

對，也要穿同樣的背心或外套，請民政局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民政局沒有錢可以幫他們買背心嗎？

高議員忠德：

要不然我都不知道他們叫什麼名字，我只知道之前六龜的區長，其他都不認識，好不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六龜的陳區長跑來三民區了。

高議員忠德：

這是我一個很簡單的建議，請局長下次到議會的時候，有共同的背心，然後上面繡你的名字是什麼區長，這個可能是比較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讓我們可以看得清楚。

高議員忠德：

包括連公事包也可以同時都一樣，就跟各分局長的狀態一樣，這樣會比較好看。

主席（康議長裕成）：

幫大家爭取福利。

高議員忠德：

這是我小小的建議，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謝謝，也請 35 區的區長先起立謝謝現場所有的議員，謝謝各位議員，謝謝，辛苦了！

我們準備審政風處的預算，謝謝，回到行國處的那一本，謝謝，政風處。他們都來到議會了，應該要請他們進來坐一下。政風處，如果準備好，我們就開始宣讀。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審議政風處，請拿出機關編號 02（第 1 冊），請翻開 02-014 歲出部分，請看第 6-9 頁，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6,003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政風處只有歲出，是嗎？好，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0-11 頁，組織管理機密維護，預算數 13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2-13 頁，政風調查－政風查處，預算數 24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4-15 頁，預防貪瀆－政風防弊，預算數 68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附帶決議：於 116 年的廉政志工預算項目需編列誤餐費。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它這個有附帶決議，如果沒有意見的話，我們就照委員會審查的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6 頁，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9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政風處審議完畢。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我們還有 20 分鐘，法制局好不好？法制局，請法制局，準備宣讀法制局的部分。謝謝政風處，謝謝。可以來宣讀了。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審議法制局預算，請拿出機關編號 23，請翻開 230-8。請看第 8-10 頁，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5,908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政風處…，法制局也是只有歲出，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1 頁，訴願審議－審議人民訴願案件，預算數 66 萬 2 千元。委

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 12-13 頁，法規業務—法規審議管制及編制，預算數 86 萬 1 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李雅靜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李雅靜議員發言，第 12 頁到第 13 頁。

李議員雅靜：

感謝議長。我還是要拜託局長，因為確實高雄市政府各局處有很多的自治條例、辦法等等之類，我知道你們有在盤點。你們的盤點是，在上次雅靜請你們開始跟各局處做相關條例盤點的過程當中，我發現你們只是被動的請各局處，自己去自我檢視有沒有需要修改的，但我覺得這樣不對。我可能要麻煩你們，就是有一些條例確實是有窒礙難行的，或者是它執行起來已經是過時的，有新的辦法了，那該如何滾動修正？其實在這個會期跟上個會期，各部門在討論議題的時候，很多都是卡到我們的自治辦法。甚至有一些業務是如果透過我們自己自定條例或者是辦法之類的，我們可以解決大部分的問題，而且它是合情、合理、合法的。

所以要拜託局長這邊跟相關單位，最常見的就是經發局、工務局、水利局等，還有教育局。麻煩你們務必真的是靜下來，或者是你們也可以用一些專案的預算，跟譬如說專業的單位一起合作，因為我知道我們也是人力受限，但是還是要麻煩你們真的是要去盤點一下。也請今年，剛好你們這次比如說這一季，你們專案是用到教育部門的，就是盤點到教育部門相關的這些條例、辦法等等，就請他們指派他們業務單位的人員來，不是他們的法制，因為那沒有用。因為唯有熟悉業務，你才知道說你可能遇到的狀況是什麼，我們可能可以修改哪些，讓我們的業務的推動可以更順暢，這個要拜託局長，麻煩你們，因為這對地方的發展很重要，好嗎？以上，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針對第 12 頁到第 13 頁的預算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4 頁，國家賠償法業務，預算數 34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

一、照案通過。二、李雅靜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5 頁，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1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6 頁，國家賠償準備，預算數 2,00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修正通過。二、預算數 2,000 萬元，刪減 500 萬元。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我們今天預算審到這裡好不好？明天就從研考會跟資訊處開始，研考會、資訊處結束以後回到民政局的部分，這樣好不好？好，謝謝。

今天的議程到此結束，謝謝大家，散會。（敲槌）